Co-China 周刊

NO. 163
2014年 7月18日

韩笑：香港和澳门不同在哪里？ | 论尽：小城民主可会漫漫长路？ |
马勇：澳门与现代中国起源



编者的话

香港和澳门同为 20 世纪末回归中国的特别行政区，但这两个地区给人的印象截然不同。提起澳门，多数人会联想起生意兴隆的博彩业，少有人能将政治与澳门联系起来。就在最近，澳门的民间团体也效仿香港进行了一次“公投”，试图唤起当地人对特区首长普选的支持。虽然“公投”被官方斩钉截铁地定性为非法，但澳门人对政治的关心却实实在在地开始显山露水。本期 Co-China 周刊以对比香港与澳门为起点，带领读者讨论澳门的前世与今生。

港澳“同文同种”，又都经历了西方文化的熏陶，为何香港民众在政治上积极踊跃，而澳门民众则态度温和？有一种声音认为，香港社会在经历了中英谈判及末代港英政府的立法改革后，逐渐完成了自我的政治启蒙。澳门相对顺利的回归、经济的平稳发展和葡萄牙本身民主化的滞后，使群众的政治意识相对淡薄。问卷调查也显示，澳门民众对于生活的乐观程度较香港民众更高，对“中国人”身份的认同感也更强烈。

要理解港澳的差异，就有必要回顾历史。相对于英国对中国的强力掠夺，葡萄牙对澳门的占领是以蒙骗和贿赂明朝官员开始的。在香港与英国发生关系之前，澳门曾长期扮演中西方文明的桥梁。尽管“朝廷”并不欢迎外来的知识和货品，但中国的知识分子曾长期通过澳门了解西方。包括郎世宁在内的许多传教士，也是从澳门开启自己的华夏之旅。考虑到澳门与大陆不间断的联系，可以说澳门“从未走远”。

不过，澳门的回归也并非一帆风顺。当政变后的葡萄牙政府主动提起澳门“殖民地”问题时，中方采取了谨慎的态度。一方面，北京对苏修支持的葡萄牙社会主义者心存戒备。另一方面，北京不愿意将澳门定性为“殖民地”，因为国际范例中的“殖民地”都是要独立出去而不是回归的。因此，虽然葡萄牙的主动让澳门问题看似更易解决，大陆却担心澳门的“去殖民化”会让香港走上独立的道路，进而采取了先解决香港、后解决澳门的策略。

回到澳门的现实，回归数年后的民意调查显示，澳门民众是了解本地政治文明程度落后于经济发展的。纵观澳门这些年的发展，民间社会正在崛起，文化保育颇有建树，言论的自由也在延续，但权力监督的不足和政府运作的低透明度却依然让人担心。近期，澳门对立法会选举进行了改革，增加了直接选举和间接选举的委员名额，但 2013 年的选举并未激起社会的热情。观察者发现，年轻人更习惯在网络上发声而不愿出来投票，中产阶级因为政治进步的缓慢而开始放弃民主党派了，而受到大陆新移民支持的同乡会组织有盖过澳门本地团体的趋势。本地学者认为，政治体制的缺陷在经济上升期并不明显，可一旦经济发展

积累了太多的社会矛盾，问题就难以平和地解决。如果澳门特别行政区不从上层推进改革，而下层又不争取，缺少中间阶层的澳门很难看到民主的进步。



目录













【访】

王霜舟：
澳门活动人士计划仿效香港举行民间公投



王霜舟(Austin Ramzy)是《纽约时报》记者。翻译：Cindy Hao

“

中国领土澳门的活动人士说，他们打算就直接选举进行一次非正式公民投票，此前香港的一次类似公投吸引了大批选民参加，为宣扬居民的民主改革渴望起了帮助作用。与香港一样，澳门的行政长官由一个亲当权者的选举委员会挑选，这样选出来的人不大可能挑战中国的中央政府。

”

中国领土澳门的活动人士说，他们打算就直接选举进行一次非正式公民投票，此前香港的一次类似公投吸引了大批选民参加，为宣扬居民的民主改革渴望起了帮助作用。与香港一样，澳门的行政长官由一个亲当权者的选举委员会挑选，这样选出来的人不大可能挑战中国的中央政府。澳门现任行政长官崔世安将于 8 月 31 日面临新一轮投票，预计由 400 人组成的选举委员会将授予他第二个五年任期。

约有 60 万居民的澳门曾是葡萄牙的殖民地，1999 年中国恢复对澳门行使主权，这是中国唯一的赌博合法的地方。在过去十年中，由于内地的玩家源源不断地涌入，澳门的赌博营业额增长迅速，现已远远超过拉斯维加斯。虽然赌场业的成功使澳门的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进入世界的最高行列，但当地居民对高房价、收入不平等以及腐败等现象表示日益关注。五月份，上千名澳门居民上街抗议一项法案，该法案将会大幅提高政府高级官员的退休福利。

“澳门居民一般被认为对政治无动于衷，但是自从示威之后，他们表现出在未来的政治问题上不再沉默，”活动人士及公投策划组织者之一周庭希(Jason Chao)说。“即将来临的行政长官选举是一个让公民参与的机会。过去，我们这些活动人士会组织示威，但这次，我们可以鼓励公民参与进来，参加民间公投。”



定于 8 月 24 日至 30 日举行的非正式公投，将让澳门居民对他们是否支持在 2019 年用普选的方式产生行政长官进行表决。参加投票者也会被要求对 2014 年的行政长官进行模拟投票。如果没有人出来挑战崔世安的话，选民们将被问及他们是否信任现任行政长官。这次非正式投票活动由三个民间机构组织：澳门良心、澳门青年动力，以及开放澳门社团。投票将以计算机网和现场这两种形式进行。

澳门政府说，筹备中的公投“无宪制性法律依据，不具备任何法律基础，是非法的，也是无效的。”政府官员和内地的国家新闻媒体对香港的公投也做出类似的批评，香港的公投吸引了来自当地 351 万注册选民中的近 80 万份投票。

与香港类似，澳门的治理也是在“一国两制”原则的框架下，这意味着，虽然它们都是中国领土，但在本地事务上，它们都保持着广泛的自治权。澳门离香港不远，乘渡轮一个小时就能到，与香港不同的是，澳门的基本法中没有其行政长官将最终通过普选形式产生的条款。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较】

韩笑：香港和澳门不同在哪里？

韩笑：政见观察员

“

香港民众对主权移交的悲观和恐惧与澳门人的平静形成了鲜明对比。这其中的重要原因是，中英谈判、《基本法》起草以及立法局改革等事件构成了香港人的政治启蒙。相比之下，起步较晚的葡萄牙民主化进程和相对较低的教育程度使澳门的本土意识和政治觉醒并不成熟，同时在大陆支持下成功渡过亚洲金融危机的香港范本，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澳门民众对“一国两制”的信心。因此，澳门人对于回归，大多乐观其成。

”

香港和澳门是在20世纪末相继回归的，前后差距仅两年。“港澳”也总是被同时提起，被认为是“一国两制”政策的成功实践。但是，不尽相同的殖民历史、经济战略意义，以及殖民国家的发展变迁，注定了香港和澳门的回归之路有着诸多不同。

斯坦福大学东亚研究中心客座研究员陈明銶教授（Ming K. Chan）撰文从中英和中葡双边谈判、香港和澳门的民主化进程、驻军安排和两地民众反应等方面梳理对比了香港和澳门的回归历史。

殖民史

香港的殖民历史始于1842年签署的《南京条约》——清政府将香港岛永久割让予英国治理。随后又在1860年的《北京条约》中将九龙半岛（即界限街以南土地）割让予英国。1898年英国政府以加强香港防卫为由，迫使清政府从1898年7月1日起租借新界（包括新界、新九龙及离岛地区）给英国，为期99年。



在许多中国人看来，英国对香港的殖民正是帝国主义列强强迫清政府签署不平等条约这段屈辱历史的缩影。1950 年，中英双方达成协议：中共暂时无意接收香港主权，以换取英国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承认（但双方直到 1972 年尼克松访华后才提升至全面外交关系）。

而早在 1535 年明朝中期，通过贿赂当地官员和缴纳税收等方式，葡萄牙人采取低调、不直接对抗的态度开始了对澳门长达四个多世纪的实际占领。并于 1573 年与明朝政府签订租约，每年交付地租 500 两白银。此后，葡萄牙开始逐渐扩大并加强对澳门的占领和管辖。但在长达三个多世纪里，葡萄牙人只是被当作因通商需要居住在澳门的“租客”而已。

直到 1887 年，清政府与葡萄牙签订了《中葡和好通商条约》，正式同意葡萄牙永居管理澳门。之后在 1928 年，国民政府与葡萄牙重签条约，澳葡政府继续对澳门的占领。但在 1966 年“一二•三”警民冲突事件发生后，葡萄牙政府在澳门的管治威信基本丧失，北京实际已经能够控制澳门。1974 年葡萄牙发生康乃馨革命，新政府实行非殖民化政策，于 1979 年与北京达成秘密协议，承认澳门为“葡萄牙管治下的中国领土”。

双边谈判

围绕香港的主权争议从 1982 年中英谈判开始一直持续到 1997 年。1982 年 9 月，撒切尔夫人访华，提出按照之前签署的条约，英国享有香港岛和九龙半岛的永久主权。但邓小平明确表示主权问题没有妥协的空间，双方未能达成共识。

之后，英国政府提出仿效 1979 年后澳门模式“以主权换治权“——承认中国拥有香港的主权，以换取英国继续管治香港。但中方坚持主权治权不可分开。考虑到占据 93%土地以及众多基础设施、工业和人口的新界租期约满后，香港岛和九龙半岛无法独立维持。1984 年，英国终于就香港主权问题让步，并于 1984 年签署《中英联合声明》。

陈明銶教授认为，中英谈判实际上是一场关于香港主权与民主化的博弈。主权争议不仅阻碍了中英谈判，也加剧了北京对于英国推进过渡期香港民主化进程的不满。

相比于中英谈判的纠葛，1979 年葡萄牙承认中国对澳门的主权使得中葡谈判进展相对顺利。事实上，葡萄牙一直在等待北京主导解决澳门问题。但直到中英草案签署后，澳门问题才正式提上北京的议事日程。中葡建交后，两国高层互访推动了中葡谈判的进程，最终历时 9 个月即宣布完成。

虽然不存在主权争议，但是双方对澳门回归的时间、土生葡人公务员以及国籍问题存在较大分歧。中葡相对友好的关系和澳门略逊于香港的经济战略意义，使中共在这三个问题上采取了相当灵活的态度，同意将原本计划 1997 年收回澳门的时间推迟到 1999 年，并允许



土生葡人公务员留任特区政府。同时，持有葡国护照的华人仍可使用原有护照，并享受葡萄牙及欧盟公民权。

民主化

对于香港民主化的不同立场始终影响着过渡期香港-中国-英国之间的关系。

1992年上任的末任港督彭定康在最后一届立法局选举进行大幅改革，推进民主化——增加接近普选效果的“新九组”。同时，以民主党为首的泛民主派在地区直选中获得压倒性胜利，而亲中派只拿到20席中的2席。这使得北京宣布放弃“直通车”（即最后一届立法局可过渡为特区第一届立法会），并以非选举产生的临时立法会代替。这表明北京拒绝接受在英国支持下香港取得的民主化努力。

陈明銶教授认为，即使在“一国两制”方案下，中共也很难在自己的主权范围内接受一个民主政体。而民主化运动相对较少的澳门，却享有较长时间葡国支持下的选举体系。早在1976年的第一届立法会17名议员选举中，便有6席由直接选举产生。随后直选议员人数逐步增加。但在亲北京阵营的主导下，澳门的民主化还是进展缓慢。特区政府也继续了葡萄牙时期的政府结构——非直选特首领导的行政机构和弱势的立法会。

驻军安排

殖民地时期，驻港英军的主要目的是领土防卫，港府需要时可协助香港治安。1949年时，最多曾有45000名英军驻港。直至1995年，驻港英军减少到3250人，主要负责边境禁区治安，后来也由香港警队接手。

所以，有舆论认为解放军驻港并无必要。而且在港人心中，解放军的形象也曾在1980年代末遭受重创。中共高层也曾表达1997年后不驻军香港的言论，邓小平曾因此事大发雷霆并最终决定驻军香港，他认为这是行使中国主权的体现。不过，《基本法》明确规定驻港解放军不干预特区的地方事务，同时必须遵守特区法律。

而早在1975年，葡萄牙政府已经撤走驻澳门的军队，所以葡方提出中方也不应驻军澳门。尽管葡萄牙对中方在交接前15个月才改变立场要驻军澳门毫无准备，但最终还是接受了现实，承认这是中国政府与澳门特区政府的内部事务。同时，由于过渡期时治安环境不断恶化，澳门民众实际上非常欢迎解放军驻澳。

民众的反应



陈明銶教授指出，香港民众对主权移交的悲观和恐惧与澳门人的平静形成了鲜明对比。这其中的重要原因是，中英谈判、《基本法》起草以及立法局改革等事件构成了香港人的政治启蒙。集体觉醒带来的对民主化的更高期待最终幻灭，并引发了几次大规模的移民潮。

相比之下，起步较晚的葡萄牙民主化进程和相对较低的教育程度使澳门的本土意识和政治觉醒并不成熟，同时在大陆支持下成功渡过亚洲金融危机的香港范本，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澳门民众对“一国两制”的信心。因此，澳门人对于回归，大多乐观其成。

参考文献

•Chan, M. K. (2003). Different roads to home: The retrocession of Hong Kong and Macau to Chinese sovereignt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China, 12(36), 493-518.

文章来源于政见 cnpolitics.org。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郑宏泰、黄绍伦：身份认同：台、港、澳的比较



郑宏泰博士现任香港中文大学香港亚太研究所社会及政治发展研究中心联席主任、香港大学香港人文社会研究所名义助理教授。黄绍伦教授是香港中文大学香港亚太研究所名义高级研究员、香港大学香港人文社会研究所名义教授。

“台湾与大陆相互敌视接近 60 载，地理上被台湾海峡所阻隔，以往接触交往极少，不认同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主体的“中国人”身份，也是情理中事。香港与大陆唇齿相依，欲拒还迎，加上两地只隔一条深圳河，过往接触交往极为频密，较认同“两者皆是”的复杂身份，多少也反映了典型“香港人”的现实和骑墙。相对而言，澳门一直对中国大陆极为依赖，两地更一直保持着良好关系，官方与民间的交往从没间断，澳门居民进出珠海来去自如，居民因而较认同“中国人”身份。”

探讨台、港、澳三地社会面对的不同危机与挑战时，很多人经常会提及身份认同的问题。20 世纪 90 年代前，不论是经济民生或是个人自由，共产主义的中国大陆和资本主义的台、港、澳均有颇大差距，令后者的人民相对之下颇感骄傲，从而产生了强烈的本土意识，在建立起本土身份的同时，否定了原来的中国人身份。

进入 21 世纪，这种相对优越的身份渐因两岸四地差距缩小而受到很大挑战。人们或者会问：甚么是身份认同？身份认同如何建立？如何转化？又如何影响整体社会行为？本文希望通过对社会调查资料的分析，说明三地民众不同身份和态度背后的原因与特征，以及当中的一些含义。

一、身份认同的理论与背景

严格而言，身份认同（identity）是一个复杂的、流动的社会学和心理学范畴。为了方便讨论，可采用伯格（P.Berger ）的话作一概括性的引介。伯格认为，身份认同是社会授予、社会维持和社会转化的（socially bestowed ，socially sustained and socially transformed）社会心理（Berger，1966）。也即是说，身份认同既代表了整体社会的价值和生活模式，它是社会化的产物，而且会因应社会变迁而改变。



从理论层面上看，一种身份的建立，主要受两大层面的因素所左右：其一是先天的、主观的；其二是后天的、客观的。就先天或主观而言，由于台港澳人身上流着中华民族的血，对中华文化的历史和文化怀有一定感情，因而可能“理所当然”地认同自己中国人的身份。与此同时，这种情感上的身份投寄，又会受到后天的、客观的因素，如权力互动、法律规定和族群角力等所左右。对此施达郎说得十分清晰：要分辨一个人是否“中国人”，须从两个角度观察。客观方面，如果当其他人认为你是中国人时，你纵然极力否认，也百口莫辩；主观方面则是你自认是中国人，即使其他人不承认也无法改变你的信念。一般人论定某人属何国人的客观标准，往往根据血统、肤色、生活习惯和思想方式。许多华侨（主要为第一代移民）虽然加入了侨居地国籍，但仍然以“中国人”自居，这是基于民族意识的驱使。（施达郎，1980：5）

可以说，主观认同固然是种个人情感投寄或自我感受，但不代表全部；而客观认同则是别人或政府对自我背景的理解和立场审视，欠缺这个元素，身份认同便无从说起。身份认同的塑造和建立，不单要考虑主观的因素，客观的、他人接纳与否和态度冷热，同样十分关键。施氏的界定与陈清侨在探讨身份认同课题时的论点相近。陈清侨认为：身份认同绝不是一件容易确定的事。至少有两重意义至为关键：一方面，在社会的认同中，自我必须能透过生活实践辨认出（identify）一己身之所属；另一方面，人在自我确认的漫长过程中，又无法不受别人对自己认同与否、如何认同所深深影响。（陈清侨，1997：xi）

泰勒（C.Taylor ）指出，认同本身便包含自我的观点和别人的看法，因此，身份的产生和建立，自然不能是单方面的，或是与外界隔绝的。他说：“因此，我对自己身份认同的发现，并不意味着我是在孤立状态中把它泡制出来的。相反，我的认同是通过个体与他者半是公开、半是内心的对话协商而形成的。”（Taylor，1997：11）米德（G.H.Mead）则认为，自我身份的形成，主要是透过游戏、玩耍、角式扮演和他人对自我的态度和感受，来观看自我和建立自我。在这些自我塑造的过程中，“关键他者”（significant others，简称“他者”）对自我行为的建立影响最大。小孩子便是透过模仿学习、相互接触和审视观察身边的人情事物，慢慢地建立起自我的身份、价值观、个人形象和人际关系等。（Mead，1934）

从历史的眼光看，台、港、澳三地本土身份的滋生和发展，也是“他者”与“自我”在拉扯互动、角力斗争的过程中建立起来。1949 年以前，台、港、澳居民对中国人身份的认同并无多大分别；但从 1949 年开始，情况便出现了巨大转变。中国共产党击败中国国民党，取得中国大陆的统治权并实施共产主义后，落败而逃的中国国民党在台湾另起炉灶，与香港及澳门这两个英、葡殖民地一样，割裂于中国大陆，继续实施资本主义制度，由于共产主义中国与资本主义西方世界在意识形态上的水火不容与各树藩篱，最后影响了台、港、



澳居民的身份认同（萧新煌、尹宝珊，1998；萧新煌，2000；郑宏泰、黄绍伦，20022005；黎熙元，2005）。

共产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营间的冷战状态，令世界政治、经济和社会朝向两个完全不同的方向发展。以自由经济作主导的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在战后复苏带动下迅速摆脱战前困境，本身各有独特优势又处于东西敌对阵营夹缝中的台、港、澳，也在这股经济复苏动力的刺激下迅速腾飞。相对而言，实施计划经济的共产国家，不但经济发展乏善可陈，持续不断的政治斗争和整肃运动，更令国力虚耗殆尽，国计民生苦不堪言。两岸四地生活水平和生活模式的差距日渐扩大，令台、港、澳三地居民认同中国人身份的动力日弱，而认同本土身份的动力则日强（萧新煌，2000；郑宏泰、黄绍伦，20022005；黎熙元，2005）。

另一方面，两岸四地人民和政府因本身立场不同而彼此角力，又强化了本来同文同种的人民那种“你我有别、彼此不同”的感觉。举例说，中国政府严格规限内地人民进出台、港、澳，并规定台、港、澳居民返回内地时须要申请“回乡证”或“台胞证”的政策，以及台、港、澳政府刻意阻挠两岸四地交往的相应政策，便令两岸四地的接触几乎断绝，进一步刺激了本土意识的成长（郑宏泰、黄绍伦，2004）。换言之，台、港、澳三地本土身份的冒起，既建基于物质生活的差距和比较之上，亦受各地人民交往的时疏时密、政府政策的时紧时松，以及彼此态度的是敌是友所影响。

20世纪末，随着中国日益开放，令两岸四地的人为阻隔敌对日渐消除，相互接触的机会日趋频密，生活水平的差距逐步缩小，台、港、澳三地的本土意识和身份亦受到很大的挑战。有人认为，港、澳已经回归，法理上同属中国公民，还谈什么本土身份；有人则坚持，在《基本法》“一国两制”的框架下，港、澳的地位特殊，社会制度、生活模式和价值观念仍有差异，因而继续强调本土身份；至于台湾人民虽然也表示不会接受“一国两制”，并大声疾呼台湾不隶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但某些较深层次的转变和冲击，似乎又与其主张不一致。

对于当前台、港、澳三地民众在身份认同上的纠缠不清，卡尔斯泰斯（M. Castells）的观点或可提供一个分析框架。在《The Power of Identity》 一书中，卡尔斯泰斯认为，在全球化和信息发达的年代，世界和生活已被环球化和身份认同那些相互冲突的力量所占据和扭曲。人们身处的社会已经是一个网络社会——一个由科技革命转化了的资本主义和没落的国家主义所组成的社会。与此同时，卡氏也相信全球化的身份认同并非没有阻力，它时刻要面对其它的集体性身份认同如性别、宗教、国家、族群、领土或社会生物等的挑战。这些身份是多重的、高度分化的、也是因应不同文化和历史背景形成的。它们可以是进步的或反动的，甚至会不断利用传媒和通讯系统进行抗争。整体而言，这些不同的身份



认同，会借着各自文化的特殊性和人为调控去挑战环球化和都会主义（Castells，1997：1-10）。

为了加强理论的说服力，卡尔斯泰斯进而提出三种不同身份认同作为系统分析的圭臬：“合法性身份认同”（legitimizing identity ）是指支持并主导社会支配机制的身份；“抗拒性身份认同”（resistance identity ）则是抗拒该社会支配机制下的非主导性身份；而“计划性身份认同”（project identity）则是要求重新建立一种新的身份，这种新身份的建立过程，暗示要转化社会的整体结构（Castells，1997）。

借用卡尔斯泰斯的理论，可以粗略地将中国人身份看作“合法性身份认同”，将三地民众的本土身份粗略地看作“抗拒性身份认同”，而将中国政府提出的“一国两制”模式粗略地看作一种“计划性身份认同”。也即是说，如果“一国两制”的承诺能够真正落实，未来台、港、澳本土意识与国家意识纠缠不清，甚至相互排斥的现象或可结束，令两岸四地的发展进入一个崭新时代。由于资料和篇幅所限，本文无意就卡尔斯泰斯所提出的各种身份认同相互角力的问题深入论述，只想利用三地社会调查的数据，简略分析三地民众主观身份认同的特征，以及对某些问题的不同看法和态度，从而探讨构建一种全新身份认同的可能性。

二、调查目标与方法

2005 年，台湾的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香港的“社会指标调查计划”团队与澳门的“可持续发展策略研究中心”委托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和香港中文大学亚太研究所在澳门推行一个大规模的入户调查（household survey）。此次数据再加上这些机构以前采集的调查数据，终于建立起用以检视社会发展的数据库。本文所用的台、港方面数据，来自 2004 年 12 月进行的电话调查，而澳门方面的数据，则来自 2005 年 8 月的入户调查。虽然三地进行调查的时间略有不同，但因牵涉的问题时效性不强，彼此间作一简单比较不会有什么误差。

先介绍电话调查的方法：首先从两地最新的住宅电话簿中，以分层等距抽样方法随机抽出若干电话号码，作为调查对象。为了使未刊载在住宅电话簿上的住户也有机会被选中，我们利用“计算机辅助电话访问系统”（Computer-assisted Telephone Interviewing System ，简称 CATI），将已抽取的电话号码上最后两个数字删去，配以计算机产生的随机号码，作为访问样本。在这个调查样本中，部分为无效电话，部分因故未能成功接触，部分接触后未有合资格受访者，也有部分合资格受访者以种种理由拒绝或终止访问，扣除所有不成功访问的个案，台、港两地分别访问了 1，231 及 1，008 位 18 岁或以上的华裔居民，响应率分别是 48.6%及 55.7%.



在澳门的入户调查中，我们在“澳门统计暨普查局”的协助下，先以分层抽样的方法抽选调查样本，之后再以相关研究单位的名义发信给目标住户，邀请他们接受访问。访问员成功进入目标住户后，再利用随机抽样的基什网格（Kish Grid）抽选其中一位年满 18 岁的家庭成员接受访问。在调查样本中，扣除部分无效地址、部分因故未能接触，以及部分未合资格等，我们成功访问了 2，060 人，回应率高达 70.7%.由于澳门入户调查的问卷与台、港电话调查的问卷在设计上略有不同，比较时明显会出现一些困难，针对这个问题，我们在分析的过程中会作出说明。

在本报告中，除了比较三个调查的总体数据分布外，还会集中探讨性别、年龄、教育水平和主观阶层认同 4 个变项的深层次差异。在交互表列（cross-tabulation）分析时，我们会采用统计学上的卡方验证法（chi-square test ），测试各个变项之间关系的强弱。为方便讨论，我们只会集中于那些呈现显著性（significance）的数据（即 p <0.05）上，至于没有显著相关性的，则略去不表。以上这些分析方法和标准，为国际学术界目前普遍采用。

三、身份认同的人口及社会特征

在台、港、澳三地的调查中，我们曾经不约而同地问了一道主观身份认同的问题：“在考虑你的身份时，你认为你自己是台湾人/香港人/澳门人多些，或是中国人多些呢？”一如所料，有些觉得自己是台湾人/香港人/澳门人多些，有些觉得自己是中国人多些，有些觉得既是台湾人/香港人/澳门人，亦是中国人，有些则觉得既不是台湾人/香港人/澳门人，亦不是中国人，是外国人（如日本人、英国人、葡萄牙人等）。

针对海外华人心目中的主观身份认同问题，王赓武（1991）曾经十分简单地指出，所有自认是“中国人”的人，皆视作“中国人”。在同样原则下，刘兆佳（1996）也将受访者自认是“香港人”的称为“香港人”，把自认是“中国人”的称为“中国人”。我们过往也采取这种主观化的方式来区分受访者的身份，并发现这个分析方法有其可取之处（郑宏泰、黄绍伦，20022005）。也就是说，如果他们的答案是“台湾人/香港人/澳门人”，我们便把他们看作“本土人”；答案是“中国人”，我们便把他们看作“中国人”；答案是“既是台湾人/香港人/澳门人，亦是中国人”，我们便把他们看作“两者皆是”；如果答案是“既非台湾人/香港人/澳门人，亦非中国人”，我们便把他们看作“两者皆非”。当然，这些身份的简单区分并非学术上原来的定义，也存在一些局限（梁世荣，1998），但作为一种分析的切入面，却有其可取之处。

表 1：台、港、澳身份认同的分布状况*（％）



地区	本土人	中国人	两者皆是	两者皆非	受访人数
台湾	56.7	5.7	36.3	1.3	1,186
香港	29.7	14.9	54.1	1.3	983
澳门	37.5	41.1	20.2	1.2	2,040

表 1 显示了三地受访者不同身份认同上的分布。一如所料，台湾受访者的“中国人”身份认同最低，香港次之，澳门最高；至于选“两者皆是”的，则以香港最强，台湾及澳门次之。

需要指出的是，虽然调查者在三地都问了同样的身份认同问题，但选项则略有不同。在台、港的电话调查中，除本土的“台湾人/香港人”及“中国人”选项外，还有“是台湾人/香港人，也是中国人”及“是中国人，也是台湾人/香港人”两项，与澳门简单地称作“两者（澳门人或中国人）皆是”颇有出入。事实上，在历次香港社会指标的调查中，当选项只有“香港人”、“中国人”、“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时，其结果明显不同，具体情况请参阅我们在 2002 及 2005 年发表的相关文章。

调查数据显示，不同年龄受访者的看法呈明显差异。在台湾，超过 6 成的老年（54 岁或以上）及青年（30 岁以下）受访者认同本土身份，其比率高于中年（30-54 岁）的五成多。虽然只有极少数台湾受访者认同“中国人”身份，但年龄愈长比率愈高的形象，还是颇为清晰。而在香港，中年受访者表示认同本土身份的比率最高，其次是青年及老年；表示认同“中国人”身份的，以老年人最高，中年及青年次之；认为自己“两者皆是”的，青年人占 61.8%，中年人及老年人则各为 51.8%及 49.7%.在澳门，青年人最为认同本土身份，占 52.9%，其次为中年人及老年人，各为 35.0%及 31.3%；认同“中国人”身份的以老年人居多，其次为中年人及青年人；至于认同“两者皆是”的，老、中、青受访者的比率分别只有 20.9%、20.5%及 19.0%，差别不大。台湾及澳门青年较为认同本土身份的情况颇为特出，值得将来再作深入探讨。

不同教育水平受访者身份认同的层次也有不同。在台湾和香港，教育水平愈低者一方面较为认同本土身份，另方面亦较认同“中国人”身份，情况颇为特殊；至于认同“两者皆非”的，则学历愈高比率愈高。调查数据显示，在台湾，低教育水平（小学或以下）、中教育水平（中学或专业学院）、高教育水平（大学或以上）受访者认同本土身份的比率分别是 74.5%、56.2%及 44.1%；认同“中国人”身份的比率分别是 9.5%、4.4%及 5.5%；至于认同“两者皆是”的比率则分别是 16.0%、38.0%及 48.4%.在香港，低、中、高学历认同本土身份的比率分别是 32.9%、31.3%及 25.7%；认同“中国人”身份的比率分别是 21.1%、



14.6%及 10.5%；至于认同“两者皆是”身份的比率则分别是 43.5%、52.9%及 62.7%.在澳门，情况明显不同，不同学历背景的受访者认同“两者皆是”的比率十分接近，低、中、高学历的比率是 20.8%、20.0%及 19.8%；认同本土身份的比率，学历愈高比率也愈高，低、中、高学历的比率依次是 31.6%、39.2%及 44.4%；至于认同“中国人”身份的，则学历愈高比率愈低，低、中、高学历的比率依次是 47.0%、39.9%及 32.1%.

受访者的社会阶层也影响了他们的身份认同。在台湾，下层受访者认同本土身份的比率达 68.2%，明显高于中下层（54.5%）、中层（54.9%）、中上或上层（43.1%）；认同“两者皆是”身份的，下层受访者明显较低，只有 18.9%，至于中下层、中层、中上或以上层的比率，则分别是 41.5%、37.9%及 50.0%；认同“中国人”身份的比率虽然也略有差别，但不像认同本土身份和“两者皆是”那么大。在香港，不同阶层受访者的身份认同虽然也存在差异，但并未呈现统计学上的相关性。在澳门，低层受访者偏向认同“中国人”身份，而高层受访者则偏向认同本土人身份，认同“两者皆是”的，则差别不大。举例说，下层、下中层、中层、中上或以上层受访者认同“澳门人”身份的比率，依次是 30.0%、35.3%、42.4%及 48.0%；认同“中国人”身份的比率，依次是 49.4%、43.4%、35.5%及 33.0%；认同“两者皆是”的比率，则分别是 20.6%、20.6%、20.4%及 13.0%.

上述调查数据显示，台、港、澳受访者的身份认同颇有差异，若再从人口及其社会经济背景的各个“横切面”看，我们甚至可以清楚感受到不同组别或群体之间的差别相当巨大。这些差别和台、港、澳三地与中国大陆交往接触的密度和强度有紧密关系——交往接触愈密、愈强，抗拒“中国人”身份的程度便愈低，反之亦然。

四、生活的感受

对三地受访者的人口及社会经济特征有一定掌握后，可从生活感受、经济状况、社会信任和社会归属等层面，了解他们不同身份之间的不同态度。

首先看不同受访者的生活感受。调查中，当台、港、澳三地受访者被问到生活快不快乐时，所表达的感受便颇有出入。认同本土身份、“中国人”身份、“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而表示生活得快乐的比率，依次是 77.6%、69.1%、70.2%及 46.7%，认同本土的受访者最感快乐，“两者皆非”最不快乐。在香港，认同本土身份、“中国人”身份、“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而表示生活得快乐的比率，分别是 77.2%、84.2%、81.3%及 69.2%，认同“中国人”身份较为快乐，“两者皆非”最不快乐。在澳门，认同本土身份、“中国人”身份、“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而表示生活得快乐的比率，分别是 86.2%、82.2%、86.1%及 95.2%，澳门受访者普遍较为快乐，其中又以“两者皆非”最为快乐。



既然各地受访者对生活的喜乐各有不同感受，对于个人所作的努力和生活的待遇又有甚么看法呢？调查中，当三地民众被问到是否觉得自己付出的努力和生活的水平对等而公平时，各人的看法明显呈现差异。在台湾，认同本土身份、“中国人”身份、“两者皆是”身份或“两者皆非”身份而觉得自己的努力与生活有欠公平的，依次为32.8%、35.3%、33.2%及53.4%，“两者皆非”的受访者明显觉得不够公平。在香港，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等不同身份而觉得自己的努力与生活有欠公平的，依次为30.6%、22.3%、25.8%及50.0%，“两者皆非”的受访者同样觉得较为不公平。在澳门，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身份而觉得自己的努力与生活不公平的，依次为23.2%、25.5%、26.3%及20.8%，彼此间的看法不但差异不大，“两者皆非”的受访者甚至觉得较为公平。

三地的调查数字显示了两点特别之处：其一，台、港两地的“两者皆非”受访者较为觉得生活不快乐或待遇不公平，但澳门的“两者皆非”受访者反而觉得最快乐或较公平；其二，澳门民众整体上觉得生活较为快乐或较为公平，香港次之而台湾较后。这个现象，或多或少说明各族群在各地社会所面对的问题各有不同。2004年底，经过SARS疫症后，香港及澳门的经济渐见复苏，台湾仍颇为低迷；到了2005年，澳门的经济更是“轻舟已过万重山”，在“自由行”、“更紧密经济合作计划”及开放赌权等诸多因素带动下高速增长，香港则相对堕后，台湾最为低沉。面对经济的载浮载沉，社会的时顺时逆，人们对生活的感受各有不同。

五、经济状况与社会生活素质

调查中，当三地民众被问到是否满意当地整体经济状况时，其结果显示出颇大的不同。在台湾，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不同身份而表示满意当地经济状况的，依次为40.7%、27.7%、21.1%及20.0%，认同本土身份的受访者较为满意，其它组别颇为接近。在香港，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不同身份而表示满意当地经济状况的，依次为38.8%、52.9%、49.3%及38.3%，认同“中国人”身份的受访者较为满意，认同本土或“两者皆非”身份者反而较低。在澳门，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或“两者皆非”不同身份而表示满意当地经济状况的，分别有92.5%、91.0%、90.3%及94.5%，各组别的满意度均较台、港受访者高，“两者皆非”者尤为突出。

经济状况的各有不同，明显影响他们对社会综合生活素质的评价。调查中，当三地民众被问到满不满意当地社会综合生活素质时，认同本土身份、“中国人”身份、“两者皆是”身份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台湾受访者，表示满意的比率依次是51.7%、31.9%、



32.0%及 26.6%，认同本土身份的受访者最满意，其它的颇为接近。在香港，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而表示满意的比率，依次是 56.1%、58.5%、69.3%及 54.5%，“两者皆是”受访者较为满意，其它的较为接近。在澳门，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而表示满意的比率，分别是 72.0%、74.6%、73.4%及 91.6%，“两者皆非”受访者最为满意，其它的较为相近。

如前所述，台、港、澳三地社会所面对的不同处境，相信是影响受访者不同看法的最主要原因。至于“两者皆非”受访者在台、港两地的满意度偏低，而在澳门则偏高的情况，则颇为耐人寻味。到底“两者皆非”受访者在三地的处境和待遇是否截然不同呢？由于手头上的资料不多，我们在此略过不表，希望将来有机会再作深入探讨。

六、社会信任与生活预期

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信任，可以看作是一种社会资本，是社会安定和谐的重要指标。如果人与人之间失去互信，经济便无从发展，民主制度亦无从运作，社会的组织力和凝聚力亦会毁于一旦。到底台、港、澳三地不同身份认同的受访者是否觉得各自社会的一般民众可信呢？在台湾，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依次是 24.8%、15.2%、22.8%及 6.7%，“两者皆非”及“中国人”受访者认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最低。在香港，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依次是 22.5%、22.8%、27.3%及 16.7%，“两者皆非”受访者认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仍属最低，但略较台湾同组别受访者高。在澳门，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依次是 22.9%、29.7%、29.9%及 41.6%，其中以“两者皆非”受访者认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最高。

在询问受访者是否觉得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同时，我们还要求他们预测自己家庭 3 年后生活环境的转变。一如所料，澳门市民的看法较台湾和香港乐观。在台湾，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 3 年后的家庭生活会比现时好的比率，分别是 35.0%、30.4%、26.1%及 58.3%，“两者皆非”受访者较为乐观，其它组别相差不大。在香港，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分别是 33.0%、40.3%、36.6%及 15.4%，“两者皆非”受访者较为悲观，其它组别则相差不大。在澳门，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分别是 63.6%、52.2%、



56.5%及 78.3%，各组别的看法较台、港受访者乐观，当中以“两者皆非”受访者最为突出。

台、港、澳三地受访者认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程度偏低的情况，多少说明了现代都市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颇为疏离的现象。虽然如此，由于澳门的人口、面积和规模在 3 个地区中最小，加上社会相对和谐，认为社会一般人可以信赖的比率也略高。另一方面，由于澳门正处于经济的高速增长期，民众对未来也显得较为乐观，至于台、港民众则因各自的政、经发展诸多阻滞而不敢对未来有太大的期望。

七、归属感与移民计划

在谈论一地居民对其身处社会是否认同时，我们往往会想到归属感（sense of belonging）这一问题。到底三地民众对本身社会的归属感有多强烈？在台湾，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对当地社会有强烈情感的比率，依次是 88.8%、69.1%、86.1%及 33.3%，认同本土身份受访者的情感最为浓烈，“两者皆非”者最淡。在香港，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对当地社会有强烈情感的比率，依次是 78.1%、76.0%、82.9%及 45.5%，认同“两者皆非”身份的情感最淡，其它组列差距不大。在澳门，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对当地社会有强烈情感的比率，依次是 96.6%、92.3%、96.6%及 82.6%，各组别均有强烈感情，而以“两者皆非”者略低。

既然不同组别受访者对当地社会的认同情感各有强弱，他们会否因为某些政治或经济的原因考虑移民他国呢？调查中，当受访者被问到在不远将来会否计划移民外国时，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台湾受访者表示有所计划的比率，依次是 6.6%、18.2%、17.7%及 13.3%，认同本土身份的受访者计划移民的比率明显较其它组别低。在香港，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有所计划的比率，依次是 13.1%、9.2%、10.4%及 16.7%，认同“中国人”身份的受访者计划移民的比率最低。在澳门，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有移民计划的比率，依次是 8.6%、6.1%、5.1%及 28.0%，认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会计划移民的比率最高，接近三成之巨。

接下来的问题是，受访者当中有多少人已拥有外国居留权？调查数据显示，台、港、澳三地民众表示已取得外国居留权的比率依次是 0.5%、2.1%及 14.6%.当然，我们必须指出，台、港两地的调查只问及懂华语（本地话或普通话）的华裔居民，澳门则包括所有居民。因此，台、港居民拥有外国居留权的真实比率或较本调查显示的数字高。



深入一点看，在台湾，认同本土、“中国人”、“两者皆是”和“两者皆非”身份的受访者表示已拥有外国居留权的比率，依次是 0.3%、2.9%、0.5%及 0.0%.在香港，4 个组别表示已拥有外国居留权的比率，依次是 2.7%、2.1%、1.5%及 7.7%.在澳门，4 个组别表示已拥有外国居留权的比率，依次是 20.6%、9.1%、11.7%及 60.0%.由于台、港受访者中表示拥有外国居留权的数字太小，比较的意义不大，至于澳门的“两者皆非”及本土身份认同受访者有较大比率已拥有外国居留权的情况，则很大程度上与现实相符。

认同本土的台湾受访者对当地社会的情感明显较其它组别浓烈，有计划移民他国、一走了之的比率也最低。认同本土的澳门受访者对当地社会的归属感较高，但表示有计划移民他国的比率也较高。相对而言，认同本土的香港受访者对当地社会的归属感反而没有“两者皆是”组别浓烈，但表示有计划移民他国的比率则仅次于“两者皆非”者，情况十分特殊。

八、调查发现与评论

有些人或者会这样说：台湾、香港与澳门的社会发展过程其实不尽相同，三者未必可以直接比较。我们认为，三地虽然各有独特之处，但同文同种，互为互动，而且均经历过颇为类似的历史轨迹，实在有很多值得彼此学习和参考的地方。例如，这三个地方都曾被外国势力殖民统治过，近年来在全球化浪潮和中国大陆迅速崛起的影响下，又不约而同地出现了若干重大的经济及政治体制变化，在身份认同的问题上也都纠缠不清。因此，我们相信，将三地作一比较，应该是很有意义的事情。

同样地，我们也知道民意调查有很大的局限性，比如容易受当时社会的气氛或大众传媒所左右（举例说，现时的台湾，“扁落马上”而两岸关系缓和之下，社会气氛便大有不同）。虽则如此，我们仍相信民意调查在某些层面上具有不可低估的作用。综合本文的数据和讨论，我们发现台、港、澳三地社会虽然有着很多共同之处，但在身份认同的问题上仍存在着颇大的差异。这些差异的形成，很大程度上又与本身和中国大陆接触密度以及关系的时好时坏密不可分。台湾与大陆相互敌视接近 60 载，地理上被台湾海峡所阻隔，以往接触交往极少，不认同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主体的“中国人”身份，也是情理中事。香港与大陆唇齿相依，欲拒还迎，加上两地只隔一条深圳河，过往接触交往极为频密，较认同“两者皆是”的复杂身份，多少也反映了典型“香港人”的现实和骑墙。相对而言，澳门一直对中国大陆极为依赖，两地更一直保持着良好关系，官方与民间的交往从没间断，澳门居民进出珠海来去自如，居民因而较认同“中国人”身份。

回到卡尔斯泰斯的理论层面上，以下三个层面颇值得深入探讨：



1.身份认同既是互为互动、彼此拉扯的产物，同时亦会受各方角力所左右。20 世纪 90 年代末，不论是台湾的普选总统，还是港、澳回归后的“港人治港”及“澳人治澳”，均鲜明地传递了本地人民“当家作主”的信息，对本土意识和身份的提升应该具有正面的作用。然而，三地民众——尤其是香港及澳门的民众——认同中国人身份的比率不跌反升（郑宏泰、黄绍伦，20022005）。出现这种情况的根本原因，是中国政府自开放改革之后对台、港、澳居民放下敌对、狐疑及不信任的“敌我势不两立”态度，并改以友善、开放和接纳的柔性手段，像“自己人”般欢迎他们返回内地探亲、游玩、工作、经商和定居，以接触、沟通等积极行动代替过往的敌视，进而说明大家同属中华民族，至于其综合国力提升和国际地位日显等，更强化了曾经一度滑落的国家意识，彰显了“合法性身份认同”。

2.两岸四地民众的身份认同既存在着实质差异，亦有纠缠不清的地方。无论人们同意与否，前殖民地时代的分裂分治及“去民族化”（de-ethnicization）政策，确曾令台、港、澳人民的政治制度、经济结构、生活模式及思想价值等产生实质而无法逆转的变化。至于回归后的香港和澳门仍然保持原来的资本主义制度，以及当前台湾当局继续主张本土地位的举止，又支持了那种在中心文化看来属于不可接受的“抗拒性身份认同”。如果中心文化强行将那个支配性“合法性身份认同”套在台、港、澳民众的身上，很容易会这些地区的人民产生身份认同的“危机”，从而影响社会的长期稳定和繁荣。

3.表面上看，“一国两制”及“高度自治”这种“计划性身份认同”既能突出中心文化“合法性身份认同”的支配地位，又能照顾台、港、澳民众边陲文化“抗拒性身份认同”的特殊性，可谓一举两得。然而这个制度如何真正落实，既不至于让台、港、澳民众觉得有名无实，本身的特殊身份及制度遭到威胁；又能抚平中心文化担忧本身支配地位被漠视的两难困局，则是对两岸四地政府之政治智慧的高难度考量概言之，我们认为，“一国两制”这个“计划性身份认同”的核心思想，在于求同存异。不同研究均指出，台、港、澳三地民众虽然同为黄皮肤、黑头发、棕眼睛，但他们成长的背景、所受的教育、接触的媒体，以至生活的习惯、人生的价值和身份的认同等等，均与中国大陆民众明显存在很大差异（萧新煌、尹宝珊，1998；萧新煌，2000；郑宏泰、黄绍伦，20022005；黎熙元，2005）。中国大陆的人民或政府，必须了解这种外表看来并无分别的内在差异，应当理解这种差异，接纳这种差异，甚至在求同存异的原则下主动保留这种差异，进而利用这种差异，使台、港、澳在中国、亚洲以至世界事务上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陈冯富珍最近（2006 年 11 月）在中国政府全力支持下，以香港人专业、开明及具国际视野的身份，击败其它强劲对手出任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职位一事，恰恰说明了保留台、港、澳三地特殊制度和身份的特殊意义和作用。



作者说明：本文所引用台湾及香港的资料，来自“香港社会指标调查计划”，研究经费来自大学研究资助局（HKU 7255/03H 及 POLYU 5411/05H）；有关澳门方面的资料，来自“澳门可持续发展策研究中心”委托香港大学亚洲研究中心及香港中文大学亚太研究所在 2005 年举行的“澳门居民综合生活素质现况调查”，谨此向相关单位或机构衷心鸣谢。在整理资料时，莫家乐先生曾经给予很大的帮助，在此也一并致谢。

参考文献

Berger，P.1966.Invitation to Sociology. Penguin Books.

Castells，M.1997.The Power of Identity. Oxford ：Blackwell.

Mead，G.H.1934.Mind，Self ，and Society：From the Standpoint of a Social Behaviorist （C.W. Morris ed.）。Chicago：University of Chicago.

Taylor，C.1997，“承认的政治”，陈清侨编《身份认同与公共文化》，第 3-46 页；香港：牛津大学出版社。

王赓武，《中国与海外华人》。商务印书馆（香港），1991 年出版。

黎熙元，“难以表述的身份——澳门人的文化认同”，《二十一世纪》（香港），总第 92 期（2005 年 12 月份），第 16-27 页。

施达郎，“八十年代中国人的归属心态”，《信报月刊》，第 3 卷（1980），第 11 期，第 5-9 页。

陈清侨，“公共性与文化认同：并析论述空间”，陈清侨编《身份认同与公共文化》。页 xi-xxiii，牛津大学出版社（香港），1997 年出版。

梁世荣，“香港人的身分认同：理论与研究方法的反思”，载刘兆佳、李明堃、尹宝珊、黄绍伦编《华人社会的变貌：社会指标的分析》，第 189-206 页，香港中文大学香港亚太研究所，1998 年。

刘兆佳“‘香港人’或‘中国人’：香港华人的身份认同（1985-1995）”，《二十一世纪》（香港），1996 年 6 月号，第 43-58 页。

郑宏泰、黄绍伦。“香港华人的身份认同：九七前后的转变”，《二十一世纪》（香港），2002 年 10 月号，第 71-80 页。

郑宏泰、黄绍伦。2004.《香港身份证透视》。香港：三联书店出版有限公司。

郑宏泰、黄绍伦。2005.〈身份认同与政府角色：香港的例子〉，《二十一世纪》，总第 92 期（2005 年 12 月份），页 4-15.



萧新煌、尹宝珊，《台湾与香港的集体认同：一九九七前的比较》，香港海峡两岸关系研究中心，1998 年。

萧新煌，《新台湾人的心：国家认同的新图像》，台湾：月旦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台湾），2000.

原载《当代中国研究》2008 年第 2 期（总第 101 期）。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源】

马勇：澳门与现代中国起源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

“

或许是因为先前宗主国的地位在西方世界急剧下降，澳门现在的地位是远远不如往昔了。不过澳门在中国历史上确实扮演过重要角色，中西社会与文化的最初接触主要是通过澳门完成的；远东第一个民主共和政体也是在澳门建立的；中国开始走出中世纪，迈向近代的门槛，也是从澳门这块土地开始的。从中国现代化历程的视角进行观察，澳门实在是现代中国的原点，是现代中国的发祥地。

”

或许是因为先前宗主国的地位在西方世界急剧下降，澳门现在的地位是远远不如往昔了。不过澳门在中国历史上确实扮演过重要角色，中西社会与文化的最初接触主要是通过澳门完成的；远东第一个民主共和政体也是在澳门建立的；中国开始走出中世纪，迈向近代的门槛，也是从澳门这块土地开始的。从中国现代化历程的视角进行观察，澳门实在是现代中国的原点，是现代中国的发祥地。

发现东方

大约在十五世纪下半期，欧洲的生产方式发生重大改变，迅速提升的生产能力迫使西方寻求更为庞大的海外市场以扩大财源和势力范围。1497 年，也就是大明王朝孝宗弘治十年，葡萄牙人达•迦马发现非洲东南海岸那塔尔。第二年，达•迦马绕过好望角，开辟了由欧洲直航远东的通道，真正实现意大利航海家哥伦布发现新大陆的既定目标：这里才是真正的印度，而不是被哥伦布误会的印第安。

1511 年，葡萄牙航海家沿着达•迦马开辟的新航线继续前行，顺利进占马六甲。又经过三年也就是 1514 年，大明王朝正德九年，葡萄牙商船终于第一次抵达广东海岸。中国人借用



阿拉伯人商人对葡萄牙的称谓，称这些葡萄牙人为“佛朗机”，并在此后很长一段时间误以为他们就是位于马来半岛上的一个部族。[1]而这些东来的葡萄牙商人将错就错，于1518年冒充大明王朝在马来半岛上的属国满剌加朝贡使节，企图获得明朝官方颁发的贸易凭证。

此后半个世纪里，这些葡萄牙商人不断扩大对华贸易，只是这些贸易从总体上说在中国并不合法，所以葡萄牙商人与中国地方官府不仅矛盾重重，冲突不断，甚至时常发生武装冲突暴力事件，中国地方当局不厌其烦，葡萄牙商人也深受其苦，大家都在寻找根本解决的方案。

经过差不多半个世纪的磨合，中国地方政府和葡萄牙商人逐渐从陌生人变成老相识，他们终于通过各种合法乃至不合法的理由寻找解决问题的办法。1554年，葡萄牙商船抵达广东沿海，他们向中国地方当局谎称船上装载有送往北京的贡品，只是这些贡品在航行途中触礁下沉，不幸潮湿，他们请求广东地方当局能够破例让他们登岸晾晒。

葡萄牙商人的理由光明正大，最主要的还在于这些商人已经非常了解中国的风土人情，知道怎样与中国官员打交道，他们投其所好为广东海道副使汪柏准备了丰盛的礼品，这些礼品或许不过是中国人尚不知道究竟的新奇小玩意而已。可是这些小玩意打动了汪柏，汪柏还真的破例让这些葡萄牙商人登上浪白澳晾晒物品，并允许他们在那里搭建房屋短暂居住。

浪白澳位于澳门西南数十里，孤岛悬海，水土恶劣，很不适宜人类居住和生存，那里几乎没有什么中国居民，所以葡萄牙商船虽然在浪白澳登陆，但他们实在很难使用这个港口。得寸进尺，葡萄牙商人觉得中国地方当局既然已经准许他们在浪白澳登陆居住，为什么不可以将条件稍好的澳门划拨给他们使用呢？费尽周章几经波折，他们终于获得在澳门建筑房屋居住许诺，同意他们在那里从事和平贸易，但条件是必须向中国地方政府课以百分之二十的贸易税。这个临时性的制度安排不仅开启中国与葡萄牙之间关系的新时代，两国之间从此大致结束了连年不断的沿海武装冲突，而且开启了东西方文化交流的新纪元，葡萄牙人和后来源源不断东来的西方人不断蚕食，扩大居住范围，澳门从此成为西方世界进入远东抵达中国的桥头堡和一个重要基地。

葡萄牙人东来，并不是中国人第一次与西方接触。中国与西方国家曾经有过很久远的交往史。早在宋元、汉唐，甚至更早的时候，中国人已和西方世界有过直接往来和交流。物质的贸易，文化的互换，乃至宗教的传播都曾在东西方留下不少印痕。然而由于文化屏障，中西双方在此之前虽有交往，但实际上相互敌视相互猜疑，并没有多少心灵上的交流和文化上的认同。中国人恪守非我族类，其心必异的祖训，严夷夏之大防；西人则以猎奇的心态看待这个东方古老大国和不一样的文明。



自从葡萄牙人获得在澳门的居住权之后，一切都发生了改变。来到澳门的西方人开始用力经营澳门，建立进入中国的前沿基地，竭尽全力向中国内地渗透。1562 年，新即位的葡萄牙国王指令印度总督派员出使中国，加强联系。明朝政府实在不太明白葡萄牙的用意，这个联系并没有真正建立。然而在这一年，也正因为葡萄牙国王的这个指令，耶稣会传教士培莱思（Francois perez）抵达澳门，开始筹划向中国内地传教。不久，澳门已有分属耶稣会、奥斯定会、多明我会、方济各会等修会的传教士。在此后多年里服务于明清两代宫廷中的传教士，差不多都是由澳门登陆然后长途跋涉进入北京，像供职内廷，专事绘画的西洋“画工”郎世宁等，都是沿着这条路线进入中国内地。[2]甚至到了大清王朝宣布禁教，宣布将那些传教士驱逐出境时，也是要求这些传教士必须经澳门而返国。[3]澳门成为西方来华人士的必经之地，也是西方人进入中国之前接受中国语言文化、风俗习惯方面训练的重要基地。

澳门能够成为西方人士进入中国的重要基地，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早在培莱思踏上澳门土地后，他就梦想着早些进入中国本土传教。1565 年，培莱思通过各种办法终于到了广州，他在那里用葡萄牙语和中文上书广东布政司，请求中国政府允许他上岸居住传教。上书大意谓：

“本人自幼年读书，深知各种科学。职在周游世界，宣传上主教律。闻知中国地大国强，又系圣贤之邦，敢请允许与彼等相处，借以沟通本人所携来之教义。此外并请求赐予一安身之所，俾能常常为朝廷效力。年老体衰，实已不堪海上风浪之苦，并特借此地举行在海上所不能举行之祭祀典礼，祈全能上主加佑朝廷及其国家与官吏。”[4]

负责接待的明朝官员态度友善，接过上书，并询问培莱思所读何书，所奉何教，如何教人得救等道理。

对于中国官员的询问，培莱思以《圣经》“十诫”作答，中国官员甚感满意，遂嘱随从将一块粉红丝巾系在培莱思的脖子上，表示培莱思是一位信奉上帝的读书人。紧接着，布政司官员又问道：“你会说中国话吗？”培莱思答称不会。于是中国官员说：“那么最好你先去做学生，学习我们的中国话，以后再做我们的老师，给我们讲解你们的教义。”明朝政府用最简单的理由否决了培莱思的请求。

这个并非重要的理由给传教士特别是后来的范礼安一个重要启迪，使他们很快意识到要想进入中国，除了等待中国政府政策变化外，他们主观上能够做的事情无疑是要尽快学习且学好汉语。所以，在拒绝入境后，培莱思并没有灰心丧气，而是返回澳门，修建长久性寓所。这所寓所很快又被改建为学校，在那里创建了澳门第一所耶稣会会院，开始在澳门的葡萄牙人和中国人中间进行传教活动，培训人才，等待适当的机会进入中国内地。这所学



校就是后来在澳门非常有名的圣保禄学院，这个学院先后培养出一大批知晓中国文化的传教士，成为明清两代来华传教士的一个重要摇篮。

为了开辟、拓展远东新教区，罗马教廷于 1567 年任命葡萄牙人加奈罗（Mgr Melchior Carneiro）为中国、日本教区第一任主教，并从印度移驻澳门，直接管理中国、日本教区。加奈罗就任后，在澳门创建医院和收容所，不断扩大耶稣会的影响力，并将进入中国本土创建教区作为奋斗目标，注意健全和发展组织机构，注意汉语人才的培养，寻找进入中国内地的机会。

当时，明王朝并不是绝对不允许外国人进入广州，规定外国人在每年春秋两季可以两次进入广州，但不允许他们在广州过夜，更不能在那里长期定居。这个政策直到范礼安出任掌管远东传教事务视察员时才逐步改变。

范礼安初到澳门在 1578 年。在澳门，范礼安开始从文化层面深入了解中国、理解中国，感到中国是一个秩序井然、高贵而伟大的帝国。面对一个具有如此深厚文化、学术修养的民族，惟有那些在学识上和品德上同样具有较高素养的外国人，才能赢得中国人的信任，获取在中国居留并传播西方文明的机会。同样，范礼安也相信像中国这样一个聪隽勤劳的民族决不会将懂得其语言和文化的有教养的耶稣会士拒之于门外。于是他牢记耶稣会总会长临行前的嘱托，设法“再度点燃沉睡之中的远征中国的热情”，“希望开始皈依庞大中国的计划”[5]，决定指派若干神父潜心学习中文，希望能尽快打开迄今为止还对传教士关闭着的中国大门，让一些神父不仅能够进去，而且能够居住下来，生存下去，进而能够向中国人传布基督福音。以范礼安为代表在传教士通过在澳门与中国人实际接触，逐步建立了对中国文明和中国人的新看法，重新发现一个和他们前辈认识并不一样的新东方。[6]

西方经验展示

与此同时，中国官方与民间也通过澳门这个地方，在与西人的直接交往中逐步体会西人的善意与执意东来的宗教情怀，逐步改变对西方的看法。东西方在实实在在的交往中不经意地发现对方的优长之处，所以在晚明很长一个时间段里，尽管中国政治存在这样那样的问题，但中西之间的交流却在一种坦然的正常气氛中进行。如果不是发生后来明清易代的政治变动，中国与西方的交往一直维持着晚明时代的气氛，相信不仅中国文化能够启蒙西方，影响西方后来的历史进程，而且已经传入中国的西方文化也必将在潜移默化中改变着中国文化的形态，影响着中国文化乃至政治的进程。而在这个“东西方相互发现”的过程中，澳门始终处于非常重要的地位。



自西人入住澳门后的四百年间，至少在英国人占领香港之前，澳门不仅是东西方贸易交往的枢纽、东西方社会与文化交流的平台，而且西人与中国人在澳门杂处，形成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新型社会形态。澳门在西人的直接管理下，一直充当着西方经验在东方的试验基地和示范场所的功能，这对中国后来接受西方文化很有用处。中国后来之所以愿意踏上近代化或现代化的道路，之所以在西人的政治军事压力下走上变革道路，在很大程度上因为在自家土地上久已看到西方化并非想象中那样恐怖与可怕，在适度压力下，中国人完全能够走上与西方人同样的道路。所以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说，在香港沦为英国殖民地之前，在各大中心城市出现大批租界之前，澳门就是中国了解西方的一个重要窗口，对于促动中国后来的变化起到非常重要的功能。西方的政治体制、法律体制、教育体制等在澳门的试验与示范，深刻影响了中国人，启发了中国人的觉悟。

在葡萄牙人踏上澳门土地之后很长一段时间，澳门的主权仍在中国政府手里。只是由于定居在澳门的葡萄牙人越来越多，华人也在逐步增加，社会问题以及随之而来的其他问题总会出现。于是，在澳门的葡萄牙人根据自己的西方经验，于 1560 年自行选举产生一个自治组织，由一名驻地首领（Capitllo de Terra）、法官和四位较具威望的商人构成，行使社区内部事务的管理权力。这个自治组织其理论根据或原初模型似乎是地中海的城市共和国组织形态，由这些葡萄牙商人将之移植到远东，所以很像是一个“商人共和国”，也是后来澳门议事会的雏形。

澳门早期的这个自治组织在西方的历史上或许意义不大，但从东方、从中国的历史上说则意味无穷。不管怎么说，这是在远东、在中国第一个民主共和国形态，不管这个民主共和国中是西方人居多还是中国人居多，但毕竟是诞生在中国的土地上。这个示范意义不应该低估，它毕竟告诉了中国人，尽管那时中国的政治体制很优良，成为西方来华传教士争相赞美的对象，但在中国的政治体制之外，还是有很不一样的政治体制。这对于鸦片战争之后中国的政治变革，起到过积极的正面的示范，一大批近代读书人从澳门的发展、政治、市政中获取过重要启示。

从历史的角度看，澳门在过去几百年的发展中确实是个不可思议的异数。在葡萄牙人占领澳门之后很长时间，葡萄牙并没有将澳门视为自己的领地，甚至没有将之纳入葡萄牙在海外在远东的殖民体系中，而完全是因为在澳门毕竟有许多葡萄牙人生活在那里，完全是出于对这些葡萄牙的关心，由一年一度赴日本的舰队司令或曰巡航首领于途中巡视澳门，就便处理相关事务，比如防务，以及与战争、防务有关的司法管辖权。

而对明清两代中国政府而言，澳门或许是太小了，对中央帝国来说似乎从来不值得投入很大的精力进行管理，所以葡萄牙人占领澳门，居住澳门，中国政府始终比较大度，并没有觉得是对自己主权的侵犯。中国政府的放任和葡萄牙政府的不管，为澳门的自由发展提供



了相当大的空间，创造出一种非西方非东方的文明形态。西方的政治、法律、文化教育制度移植到了澳门，移植到了东方，但这个制度与葡萄牙在海外的殖民地制度显然还是那么的不一样，而具有自己的特色，是一种非完全意义上的文明杂交，在中国人的大门里头或者说院子里提供一个与中国传统文明很不一样的示范。

1568 年，罗马教廷任命卡内罗(D. Belchi or Carneiro）出任澳门第一任主教。1575 年，澳门教区作为远东第一个主教区开始运转，澳门逐步成为罗马教廷在东方的指挥中心，西方文化通过澳门这个中介开始向内地源源不断地输送。至于澳门自身，则不断接受西方人的改造，具有越来越多的西方色彩。鉴于此，中国政府于 1574 年开始在澳门与内地连接的地方设立关闸，管理澳门与内地的往来。

1621 年，澳门的人口已有两万多，华夷杂处，经济繁荣，澳门开始有了自己的工业体系，相继创设有炮厂、船厂、军火工厂以及为航海、海外贸易服务的相关行业。只是此时澳门的行政及司法权力，依然掌握在中国方面，澳门的影响在治权而非主权。然而到了 1580 年，情况开始发生变化。

那一年（1580 年，明万历八年），住在澳门的葡萄牙人自主选举首席法官，建立自己的市政管理系统，而不是先前简单的自治组织，并决定在澳门实行葡萄牙的法律，第一次将西方的法律体系延伸到澳门。葡萄牙人的做法从行政管理的角度说或许情有可原，但显然超出了中国政府当时所能接受的底线。1581 年，年过七旬的福建长乐人陈瑞（字文峰）以兵部尚书兼右都御使衔总督两广事务，受命彻查此事。

上任伊始，陈瑞谕令在澳门的葡萄牙人地方长官，即中日贸易船队司令米兰达(Aires Gonsalves de Miranda)和耶稣会萨(D. Leonardo de Sa)主教[7]，前往两广总督驻地肇庆见他，商谈此事的处罚及善后。

在澳门的葡萄牙人接到这个谕令后颇感吃惊，因为葡萄牙人居住澳门已获得中国政府的默许，中国政府并没有反对在澳门的葡萄牙人相对自治。至于在澳门的葡萄牙人选举首席法官，实施葡萄牙法律，这都是相对自治中的应有之意，中国政府似乎不应该过分干涉。不过陈瑞是中国政府的地方代表，他的命令即便不代表中国政府，但也不易过于蔑视，以免引起更多误会。于是，在澳门的葡萄牙人试图寻找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既不使陈瑞及中国政府感到没有面子，也不能过于损害葡萄牙的尊严，因此，代表葡萄牙利益的澳门政教当局断然不能前往肇庆接受陈瑞的训斥，只能用折衷的办法另行解决。

经范礼安动议，在澳门的葡萄牙人行政当局决定委派传教士罗明坚代表澳门教区主教，另派与中国官员关系密切的检查官本涅拉(Mattia Pene 11a)代表市政当局同行。范礼安的意思是，不仅要维护葡萄牙人的尊严，维护西方人在澳门的管理体制，而且应该利用这一机会，争取中国政府能够同意在大陆上划定一个永久居留地给传教士，争取中国地方当局



在今后的贸易活动中尽量减少干涉。为了达成这些目的，葡萄牙人进行了认真的准备。根据先前与中国官员交往的经验，特别为陈瑞准备了丰盛的礼品，包括他们所知道哪些是中国人特别宝贵的东西。这些东西有天鹅绒、水晶镜等，价值超过一千金币。

准备齐全后，罗明坚、本涅拉一行在中国使者陪同下，于 1582 年 5 月前往总督衙门所在地肇庆。陈瑞第一次接见罗明坚等人时，因葡萄牙人无大明皇帝的准许就在澳门定居而勃然大怒，以为在澳门的葡萄牙人并没有获得明朝政府的许可，更没有授予任何管辖权，现在在澳门的葡萄牙人竟然擅自选举什么自治组织，那么这种自治组织究竟是依据什么样的法律进行管束呢？陈瑞要求葡萄牙人进行解释。当时，陈瑞端坐在衙门大堂上，两旁站立三百名手执宝剑的武士。

陈瑞故作威严的姿态并没有吓倒葡萄牙使者，罗明坚等人毫不畏惧，据理力争，告诉陈瑞葡萄牙人虽然在澳门定居，但他们对中国人以兄弟相待，安分守己，不曾作奸犯科。并不忘恭维陈瑞说：居澳葡人无论过去还是现在总是中国皇帝的顺民，并承认总督殿下是他们的保护者，恳请总督对他们加以扶助及慈爱。随即，罗明坚等人适时递上他们准备好的礼物。

文官不爱财，武官不怕死。这是中国古人的期待，可是这种期待每每落空。根据利玛窦的记载，当陈瑞看到这些礼物时，他的傲慢态度顿时消失了，他笑着通知罗明坚等葡萄牙使者，澳门的一切情况可以照旧继续下去，以现行方式进行自治管理，但要服从中国官员的管辖和命令。然而正如利玛窦所嘲弄的那样，这不过是一套惯用的官样文章，因为澳门的葡萄牙人是受葡萄牙的法律管辖的，而住在那里的其他民族则各行其是。甚至中国人变成基督徒时，也不穿自己的中国服装，而是像欧洲人那样打扮。早期圣贤期待的“以夏变夷”终于在基督教文明面前变成了“以夷变夏”。此后，葡萄牙政府逐步改变了对澳门的管理，正式向中国政府承租了这块土地，按年交租，正式委派总督，正式采纳西方的政治制度、法律制度和文化教育体制，澳门的面貌从此发生根本变化，一个早于香港数百年的西方“飞地”终于在远东形成，其体制、面貌均与中国内地判然有别。

在葡萄牙人的经营管理下，澳门的地位越来越重要。进入清代之后，随着东西方贸易及文化交流的不断扩大，澳门在西方的重要性越来越大。在清政府不愿更多开放沿海港口的情况下，西方许多国家也开始利用澳门这个登陆中国最方便的前沿。荷兰人、英国人等多次试图分享葡萄牙人在澳门的权力，但终因各方面原因而没有得逞。只是到了鸦片战争后，香港沦为英国人的殖民地，随着香港地位的上升，澳门的地位逐步下降，在东方贸易往来、文化交流等方面逐步让位于香港。

西方经验在澳门获得了充分施展，这一点肯定通过澳门及其周边地区向中国内地扩散，逐步且深刻地影响了中国历史进程和现代中国的起源，中国人一定会从西方人在澳门的行政

管理经验、地方自治经验，乃至人的自由、权力、尊严等方面获得有益启示。我们现在虽然还不能有效证明晚明中国思想界思想异端与澳门的直接关联，但许多研究已经证明，正是那些年通过澳门不断向中国内地渗透的传教士传来的西方思想，构成了晚明思想异端的学术资源，晚明思想文化的变迁决不仅仅是传统中国学术文化的必然逻辑，而带有浓郁的外来智慧外来特点，而这个外来因素的唯一通道，就是以澳门为基地，通过澳门周边地区向内地渗透。

开启现代中国

在鸦片战争之前的两百年，西方文化通过澳门向中国内地和中国政治中心北京不断施加影响，这种影响的细节、过程我们目前还不是很清楚，但根据我们对乾嘉汉学本质的理解，中国学人在那两百年间并没有中断对西方学术的研究和探索，他们依然延续晚明徐光启、李之藻等人的西学情怀，使用西学方法从事中国学术研究。这个学术特征是否与在澳门或通过澳门进入中国内地的传教士有着互为因果的关系，可能还需要进一步的学术证明，但乾嘉汉学中蕴含着西学因素确是不易的事实。[8]

由于澳门的存在，西学在晚明至鸦片战争之前的两百多年间并没有完全中断，这从清王朝不断地发布越来越严格的禁海令，也能反证、反衬东南沿海特别是以澳门为中心的沿海地区中外交流不仅没有中断，反而很热闹，很频繁，只是不合法。

至于清政府不断发布驱逐传教士的命令，也证明传教士在清朝中前期即鸦片战争之前两百年并没有完全消解影响。即便是来华传教士都被驱逐归国了，那些中国本土的传教士实际上也在成长，他们可能在外国传教士不得不返回自己国家之后，承担了继续传播西方基督教文化的功能，因为民间信仰不会因政治上的打击而消失殆尽，先前和此后的历史都为文化不会因政治的政府的打压打击而中断而消失提供了丰富的例证，最严厉的政治打压莫过于秦王朝的焚书坑儒，可是几十年之后，儒学传人悄然复出，儒家典籍照样重现。文化发展的逻辑总是在证明政治的硬性打压不足以消灭文化，文化的韧性总是顽强地存在着发展着。

传教士、西学在清代中前期通过澳门持续发生影响，具有两方面的意义，一是为中国人提供了免疫功能，使中国人觉得西方化并不是那么可怕的事情，更何况，那时的中国还很强大，对于这些域外文明并不觉得会威胁到中国文明的存在和发展。另一方面，西方化、西学在那漫长的两百年间以澳门为中心向内地不断扩散、渗透，在思想上、人才上都为后来中国被迫对外开放准备了条件。1840 年代之后珠海、中山，也就是整个珠江三角洲地区之所以新式人才济济，引领时代潮流，在很大程度上说就是先前两百年的文化积淀。如果没



有先前两百年的文化积淀，不可能使容闳、孙中山、康有为、郑观应等一系列新式人物都出现在这个地区。这就是澳门文化在现代中国的重要意义。

澳门在中国现代化进程中拥有重要地位，还与西人在那里尝试着积累着与中国人打交道的经验有关。西人在澳门几百年的试验中，积累了非常丰富的与中国人打交道的经验和教训，为后来的中西全面交往提供了非常重要的范例和理性原则。除了世俗的经验外，西人在澳门的几百年里，总是有人在那里潜心研究中国人的文化品格、心理特征，研究中国人的人性优点和缺点，研究与中国官府打交道的方式方法，研究怎样才能迎合中国官僚的喜怒哀乐，怎样才能以最小的代价换取最大的利益。“西人在澳门的经验”不仅为后来的中西交往提供了范例，而且由此铸就了中国人在西方人心目中的固定影响。西人至今对中国人的一些固定看法，或许都能在西人在澳门的经验中找到影子或萌芽形态。

中国人从澳门的经历中获取了许多重要启示，这对中国后来的现代化进程起到非常重要的作用，从这个意义上说澳门是中国近代化的起点，是中国告别中世纪、进入新时代的开始，确实是有充分理由的。

[1] 《清史稿•邦交志一》。

[2] 明清两代通过澳门进入中国的传教士情况，详见刘小萌：《康熙年间的西洋传教士与澳门》，澳门《文化杂志》第 40、41 期合刊，2000 年，第 41—42 页。

[3] 《清实录•雍正朝》卷 27。

[4] 〔法〕费赖之著，冯承钧译：《在华耶稣会士列传及书目》上，中华书局 1995 年版，第 15 页。

[5] 〔意〕利玛窦、〔比〕金尼阁著，何高济等译：《利玛窦中国札记》上，中华书局 1983 年版，第 142 页。

[6] 〔法〕裴化行著，萧浚华译：《天主教十六世纪在华传教志》，商务印书馆 1936 年版，第 182 页。

[7] 《利玛窦中国札记》等文献中翻译为澳门市长和主教。

[8] 《乾嘉汉学与西学的内在关联》，《东西方文化交融的道路与选择》，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3 年。

原载《珠海、澳门与近代中西文化交流——首届珠澳文化论坛论文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 年 7 月。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腾讯历史：1975 年“澳门归还风波”

编辑：谌旭彬

“

1974-1975 年的“澳门归还风波”确有其事。但所谓“归还”，并不如传言所说的那般简单。葡共提出的“给予殖民地自由”的归还方式，实际上挑战了中国政府早在 1972 年就定下的拒绝按照殖民地方式处理香港、澳门回归问题的基本原则，这是中国政府不可能接受的，因为需要付出的代价很可能无法估量（譬如丧失香港）；至于防备苏联势力渗入澳门，以及外媒屡屡提及的保留澳门用来搞外汇等原因，都是次要的。

”

传言虽非空穴来风，但真相绝非如传言所说那般简单，甚至可以说，真相与传言恰恰相反。

传言并非空穴来风，当年美、苏两国大报都曾有过相关报道

《纽约时报》1975 年 4 月 1 日曾刊登过一篇题为《里斯本和北京在澳门问题上意见分歧》的专稿，文章说：

“了解情况的西方外交官们今天说，葡萄牙执政的武装部队运动想要把澳门归还给中国，但是北京说，它不想改变这块领地的地位。……这些外交官说，无论是葡萄牙在一月六日承认北京的行动，还是后来于一个月后决定同台湾断绝联系的行动，都没有使中国在澳门问题上的政策改变。他们说，葡萄牙人曾于六月派李安道少校到澳门去首次表示愿意移交这个领地和取消在澳门的葡萄牙驻防军。李安道上校被通知说，北京不想改变澳门的地位。这些外交官说，现在担任这个领地总督的李安道上校是从一位家资百万的商人何贤那里得悉这一点的，何贤作为中华总商会的会长，充当北京驻澳门的代表。何先生还通知李安道上校，中国不会容忍在澳门进行可能被解释为反对北京政府的任何活动。人们认为这意味着北京不信任里斯本的亲苏政府。”

文章还说：“英国政府认为中国不愿改变澳门的地位，是由于这可能对澳门附近的英国直辖殖民地香港产生影响。……去年十一月，苏联报纸曾指责中国希望保持澳门的地位，是



因为它通过这个港口向国际市场运入可以牟取厚利的鸦片。澳门也是以作为中国纺织品的一个出路而知名的。”

确如《纽约时报》所报道的那样，苏联报纸此一时期特别热衷于批判中国政府在澳门问题上的态度。如 1975 年 6 月 30 日塔斯社曾有题为《来自北京的“反殖战士”的话语有多大价值》的报道，文章说道：

“根据葡萄牙在世界舞台上的新方针，百分之九十八的居民为华人的澳门，也必不可免地应当仿效葡萄牙的其他殖民地，获得自由。澳门的解放本来应该是尤其迅速和容易的，……使全世界奇怪的是，……北京竭力装作似乎没有注意到在葡萄牙所发生的事件，并且也没有听到葡萄牙新政府宣布的要给殖民地，包括澳门在内以自由的样子。而且，越来越明显的是，由于北京的反对，葡萄牙简直不能从这块殖民地脱身。无论看起来是多么荒谬，但中国领导人却不愿意承认葡萄牙新政府，并且也不愿与之建立外交关系，这正因为，后者打算把澳门归还给中国。最近一些事态的进程和北京的行动逻辑表明，把这块土地归还给中国，根本就没有纳入这个国家现领导的计划。”

塔斯社的报道认为中国不愿“收回澳门”的理由是为了获取外汇：“北京首领们不顾其种种革命口号和誓言，认为保留本国领土的一小块和居民的一部分作为别国的殖民地是有利可图的。属于英国的香港的例子为了解这种‘好处’提供了钥匙，从那里，北京获得其全部外汇收入的约五分之一。……正因为如此，北京的毛派领导人和驻联合国的中国革命的外交家对澳门问题，就好像嘴里含着一口水，一言不发！可见，澳门不过是北京毛分子通过香港进行的那种外汇事务中的一枚‘辅币’。”

媒体之所以报道葡有意归还澳门，是因为葡共支持下的贡萨尔维斯政府宣布放弃一切殖民地

1974-1975 年间的中国，与苏联早已反目为敌，与美国的关系则以尼克松访华为标志已经实现了正常化。所以美、苏两国大报当年关于澳门问题的报道，很有综合参考的价值。但要讲清楚 1975 年澳门“回归”风波，光靠这些报道还不够，还有许多需要补充的历史背景资料。

事实上，自 1974 年以来，外媒以及港澳当地媒体关于葡萄牙有意归还澳门，以及澳门是否会回归中国的报道就层出不穷。之所以如此，要从葡萄牙 1974 年政变说起。该年 4 月 25 日，葡萄牙一批以中下级军官为骨干的组织“武装部队运动”，发动政变推翻了卡埃塔诺独裁政权，成立新的临时政府。值得注意的是，葡萄牙共产党不但因政变重新取得了合法地位，而且与第二届临时政府总理贡萨尔维斯关系极度密切。贡萨维斯政府上台之后，立



即宣布开启葡萄牙的“非殖民化”，放弃所有海外殖民地，承认所有葡属殖民地的独立权利。这一政策正源自葡共。当日媒体所谓的“葡萄牙有意归还澳门”，正是源自贡萨尔维斯政府的这一“非殖民化”政策。

葡共在稍后的内部斗争中逐渐成了贡萨尔维斯政府最主要的支持者。1974 年 9 月和 1975 年 3 月，右翼军人先后两次发动政变，均被葡共支持的左翼军人击败。1975 年 7 月，贡萨尔维斯组织了只有葡共一党参加的第五届临时政府。葡共达到了自己政治上的最巅峰。但近一个月之后，贡萨尔维斯政府即被右翼军人推翻。不甘心的葡共在 11 月再度发动武装政变，但被镇压，随后葡共势力被彻底清洗出了政府。

但葡共此一时期与苏联关系非常亲密，故被中国政府敌视，称做“葡修”

值得注意的是：此一时期的葡共，被中国定性为“葡修”，即认为葡共追随苏联共产党，走的是“修正主义”路线。如 1974 年 4 月 28 日塔斯社发表的新闻《葡共中央书记处的声明》，被新华社内部刊物《参考资料》转载时，其自拟标题为：《葡修中央书记处发表声明》；1974 年 4 月 30 日法新社报道葡共总书记库尼亚尔结束在苏联和东欧的流亡回国，新华社内部刊物《参考资料》转载该新闻的自拟标题也是：《葡修总书记库尼亚尔回里斯本》。至于《人民日报》报道标题里的“葡修”字样，就更多了。

海外及港澳媒体也同样认为葡共支持下的贡萨尔维斯政权（约 1974 年 5 月-1975 年 8 月）是亲苏政权。如香港《星岛日报》1975 年 3 月 31 日报道《葡新政府亲苏澳门政局微妙》，文章称：

“据澳门高层方面透露：澳门目前尽管表面平静如恒，但政局却由于葡国政权更易而进入微妙阶段，由于葡国新政权军事执政团亲苏联，而中共视苏联为头号敌人。二十七日左派的《澳门日报》亦称葡萄牙新政权为‘葡修’。”

最关键之处在于：葡共所谓“归还澳门”，建立在中国承认澳门是“殖民地”的前提之下

在中苏敌对时期，被中国视为苏联追随者的葡共，其所掌控的葡萄牙新政府所提出的“归还”澳门的建议，无疑应该慎重对待。葡共所谓的“归还”，倘被中国政府视作包藏祸心，也并不奇怪。按照贡萨尔维斯政府的“非殖民化”政策，葡萄牙愿意放弃其所有海外殖民地，承认所有葡属殖民地的独立权利。如果中国政府承认澳门是“殖民地”，那么，自然，澳门也可以根据其“非殖民化”政策“获得自由”——是“获得自由”，如前引苏联塔斯社 1975 年 6 月 30 日题为《来自北京的“反殖战士”的话语有多大价值》的报道所说的那样：



“根据葡萄牙在世界舞台上的新方针，百分之九十八的居民为华人的澳门，也必不可免地应当仿效葡萄牙的其他殖民地，获得自由。”

所谓“获得自由”，实际上既包括“回归”，也包括“独立”。1960 年，第 25 届联合国大会曾通过一份《非殖民化宣言》，宣言要求各成员国立即“在托管领土和非自治领土以及尚未取得独立的一切其他领土内立即采取步骤，依照这些领土的人民自由地表示的意志和愿望，不分种族、信仰或肤色，无条件与无保留地将所有权力移交给他们，使他们能享受完全的独立和自由。”此后，联合国又出台了一系列的文件，并成立了多个专门机构，来推进其“非殖民化运动”，随之出现了一大批新的独立国家。

但中国为防范“独立”危险，早在 1972 年就通过联合国否定了香港澳门的“殖民地”性质

但中国在回归联合国后的第二年，即 1972 年 3 月 8 日，已通过驻联合国代表黄华致信联合国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主席，声明：“香港、澳门属于历史遗留下来的帝国主义强加于中国的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的结果，香港和澳门是被英国和葡萄牙当局占领的中国领土的一部分，解决香港、澳门问题完全是属于中国主权范围内的问题，根本不属于通常的所谓殖民地范畴。因此，不应列入殖民宣言中适用的殖民地区的名单之内。我国政府主张，在条件成熟时，用适当的方式和平解决港澳问题，在未解决之前维持现状”。10 日，黄华又在联合国大会上再度重申中国政府的这一主张。11 月 8 日，第 27 届联合国大会投票通过非殖民化特别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意见的决议。决议规定，香港澳门不属于殖民地范畴，港澳问题属于中国主权问题，联合国和他国无权干涉，香港澳门问题的解决，应由中国和英国、葡萄牙交涉谈判解决。

换句话说，由于中国政府在 1972 年的主动声明，香港和澳门已经从联合国制定的殖民地名单中删除。中国政府并不承认香港和澳门属于殖民地性质。当时的政府之所以如此做，目的其实很简单：1、防范香港、澳门的“独立”危险（澳门实际上不存在这种危险，但香港在当时则确实存在，可参见强世功教授著作：《中国香港：政治与文化的视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排除联合国及其他国家干预香港、澳门问题的可能性（可参考葡萄牙殖民地东帝汶因联合国的干预而脱离印尼独立）。

必须承认，中国在 1972 年公开否定掉香港、澳门的殖民地性质，是深思熟虑的结果。但这一定性，国人能准确了解的其实不多，所以，1997 年 3 月 17 日，香港回归前夕，《人民日报》曾特意刊登文章《为什么说香港不是殖民地》，对此做出解释。文章说：“迄今为止，英国在香港实行的是典型的殖民式统治，但并不等于香港就是殖民地。因为，通常意义上的殖民地主要是指因外国统治、管辖而丧失了主权的国家。香港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所以，殖民地概念不适用于香港。”



显然，在 1974-1975 年间，葡共支持下的葡萄牙贡萨尔维斯政府因其“非殖民化政策”而将澳门回归问题推到台前时，中国政府早已不再承认澳门的“殖民地”性质；葡共虽然有意以“给予殖民地自由”的名义将澳门交还中国（至少苏联媒体是如此报道的），但对中国政府而言，一者，显然不能自食其言，重新要求联合国将澳门纳入殖民地范畴；二者，倘若澳门问题以“给予殖民地自由”的方式回归中国，无疑是给性质相似的香港问题的解决提供了一个范本，倘若英国政府仿效澳门“给予殖民地自由”的方式与中国交涉，则香港未必能如澳门这般顺利回归中国，或许就走向了独立。

澳门回归模式必然影响香港，但澳门 70 年代完全处于大陆控制之下，香港形势则相反

为什么澳门在 1970 年代以“给予殖民地自由”的方式可以顺利回归中国，而香港却不一定可以呢？

先来看澳门的情况。1966 年 12 月 3 日，澳葡政府与群众之间发生冲突。澳葡政府的镇压引发澳门左派团体的罢市运动。内地广东有关部门积极配合，禁止内地供应粮食和用水，迫使澳葡政府屈服，接受左派提出的要求，澳门随之成了“半个解放区”。自此之后，大陆对澳门的实际控制越来越强，1974 年葡萄牙国内政变之际，澳门名义上虽然由澳葡政府统治，但实际上已基本上完全处于大陆的控制之下。对于这一现实，当年的媒体多有报道。如 1975 年 7 月 12 日美联社的报道说：“中国人有这么一种说法:北京打个喷嚏，澳门就发抖；但是如果里斯本咆哮吼叫，澳门什么事也没有”； “一位经常到中国去采购的古董商说，‘这里谁都知道，葡萄牙只是在名义上统治澳门，真正的老板是中国。’”

香港《快报》1975 年 7 月 17、18 日的报道《沙加度谈澳门内幕》说得更加直接：“李安道（编辑注：新任澳门总督）抵澳履新后，第一件发现的事情是他自己在葡京时所理解的澳门情况，与澳门的实际情况完全不同。他发觉实际控制澳门的经济生活与社会生活的是亲北京的华人资本家，而澳门政府所能控制的只是治安与行政琐务。他向葡京提出的报告中指出，实际控制澳门的‘华人领袖们’并不赞成民主改革，更不赞成把澳门交还中国。在报告中提到何贤先生的名字，指出这位拥资亿万的澳门中华总商会会长，同时也是北京人民政协委员，他的意见足以代表北京。”

毫无疑问，澳门问题解决的方式，必然会影响到同样性质的香港问题。但香港在 70 年代的形势，与澳门完全不同。此时的香港的走向，完全不在大陆的控制之下。

香港的“失控”，是从“六七抗议运动”开始的。1967 年，大陆文革愈演愈烈，中央政府此前确立的长期港澳政策也被激进的“解放香港”路线所取代，随之而来的是一系列激进



的罢工、罢课、罢市乃至“火烧英国代办处”等过火行为。学者强世功如此总结“六七抗议运动”之后大陆对香港影响力的迅速丧失：

“‘六七抗议运动’逐步趋于平息。而此时内地正处于‘文革’乱局，根本顾不了香港，新华社香港分社也基本上处于停滞状态。香港左派既没有国内政治力量支持，又丧失了香港民众的支持，且备受港英政府的打压，只能在孤立无援、自我封闭和风雨凄惨中度过了漫长的 1970 年代。……‘六七抗议运动’给香港左派和北京都带来了灾难性的影响，使香港左派的力量和影响力降到了低谷。……更为深远的负面影响是港英政府镇压六七抗议运动奠定了目前香港人基本的心态结构。近代以来，香港虽然被割让给英国，可香港人从来都认为自己是中国人，并相信总有一天会回归祖国。……可是，当左派抗议运动极端化，发展到‘三罢’斗争最后发展到‘飞行集会’时，影响到了香港人的日常生活，自然引发了市民对左派的不满，甚至恐惧。香港的上层精英和普通市民反而投靠港英政府，以寻求庇护。港英政府意外地获得了香港市民的认同和支持。港英政府正是利用镇压六七抗议运动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开始实施“洗脑赢心”(Wining the hearts and minds)工程。……港英政府采取系统的‘洗脑赢心’工程彻底改变了香港人的深层意识和心理结构，形成了港人对‘左派’、‘共产党’、‘大陆’、‘社会主义’的极度恐惧心理。这种恐惧心理与内地逃往香港的国民党达官显贵、大资本家和右派知识分子的‘仇共’心理相呼应，使得‘恐共’、‘仇共’成为香港市民的基本民情，这无疑增加了香港市民对香港回归的排斥心理，也增加了香港回归中国的难度。”（强世功，《中国香港：政治与文化的视野》，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在 1970 年代，澳门与香港形势上存在如此巨大的区别，而澳门与香港在战略重要性上又完全不在一个档次——正如前引苏联塔斯社报道所说，就战略重要性而言，澳门相对香港来说，只是“一枚辅币”——则不难理解，中国政府不可能接受澳门以 “给予殖民地自由”的方式回归中国；因为这无疑会给香港问题的解决埋下难以挽救的陷阱；而澳门已经完全在中国政府的控制之下，并不需要急于马上解决回归问题。

资料显示苏联确实插手了“澳门归还”问题，但涉及多深尚无法判断

因为葡共的亲苏倾向，1975 年的澳门回归问题不可避免地会牵涉到中苏矛盾。直到 1977 年，还有媒体在报道苏联因素对澳门问题的影响。该年 6 月 3 日，澳门报纸《市民日报》报道：

“《号角报》（澳门的一家天主教报纸）指出，共产党(葡修)想把澳门搅到成为从前的殖民地一般，成为苏联的一个卫星地区。但是由于澳门的特殊环境，任何想把澳门交给苏联



接手的企图都是绝不可能的。因为，虽然这个地区目前是由葡萄牙人来管理，但澳门的未来前途，是由中国来决定的。而中国方面也同样地认为澳门不能落在葡共手中的。”

当然，所谓“葡修”想把澳门变成“苏联的一个卫星地区”，事实上是不可能的。但葡澳政府内部自 1974 年以来一直存在着亲中和亲苏两派的斗争，则是一个事实。如香港《星岛晚报》1975 年 7 月 7 日以《澳门两派权力斗争 中国居民甚为关切》为题，如此说道：“澳门绝大多数中国居民，对澳门政府亲中共派及亲苏派葡人的权力斗争颇有关怀，当地出版的报纸销路突增，茶楼酒馆以及公众场所的人群，都在谈论此事件的今后发展。”而在更早一些时候的 3 月 31 日，香港《星岛日报》以《葡新政府亲苏 澳门政局微妙》为题如此报道：

“葡萄牙军事执政团在苏联的支持下夺权成功，而苏联可能向葡国加压力，利用澳门作为其中共冷战的前哨基地，但中共绝对不会容许此情况出现。……现任澳督李安道上校要执行葡国政策，而新政权领导层则亲苏联，因此澳督李安道上校希望中共能给予一个折衷办法，即使做出有损于中共的事，只要不太过分，中共能否只眼开只眼闭?这就要视乎中共意向如何。由于此种微妙政治局势，在澳门已受注视，故目前澳门的楼宇价格已进一步低跌。”

苏联究竟在葡共“归还”澳门问题上起到了怎样的具体作用，限于资料，目前还很难作出准确的判断。但苏联确实插手其中，则是毋庸置疑的。不但借助舆论抹黑中国政府“拒绝收回殖民地”，而且操纵葡共在国际上制造不利于中国的外交攻势。1976 年 6 月，葡萄牙外交部长安图内斯在对莫斯科进行“友好访问”之后，在巴黎发表谈话，声称：葡萄牙愿意与中国讨论澳门问题，但至目前，中国仍未作出答复（按：在此之前，中国政府已经与澳督李安道有过多次接触，并不存在“未作出答复”的情况；安图内斯所谓的“未作答复”，是指中国政府没有回应其将澳门当作殖民地“给予自由”的提议）。针对安图内斯的这一言论，澳葡政府于 6 月 9 日发表声明，称其言论“绝不能代表葡国政府”。香港《快报》如此评论这一事件：

“这是一个地方政府公开抨击中央大员的罕见事例，观察家认为安图内斯在莫斯科进行‘友好访问’后，发表不利澳门现状的议论，是代表苏联的立论，而澳门政府昨反舌相稽，则是受中共的鼓舞。”——有意思的是，中国政府支持的葡共（马列）的机关报曾在 1976 年 3 月如此评价安图内斯：“梅洛•安图内斯……行动举止像是俄国社会帝国主义的一条低贱的走狗”。

至晚在 1975 年 4 月，中国已与澳葡政府达成共识：澳门不是殖民地，应保持现状



1975 年 4 月 2 日，香港《星岛日报》刊登报道《澳葡当局就所传“葡将交还澳门”发表公报》，报道称：

“澳门政府昨晚强烈否认里斯本有意将澳门交还北京。官方昨晚发出的一份公报称:葡国从未与中共谈及交还澳门的问题。葡国临时军事政府及澳门政府对这方面的立场绝不含糊。”

此前一天，即 4 月 1 日，美联社的报道则点明奥葡当局的这一声明是在与中国政府交涉之后的产物。报道称：“（葡萄牙）政府今天证实，葡萄牙和中国已经就葡萄牙殖民地澳门的前途问题进行了讨论，但说，目前没有计划把它交给北京。海外领地部一位发言人否认在美国发表的下述清息：葡萄牙已设法交回这块前属中国的领土，但中国拒绝了。然而，他证实两国就这块六平方英里的领土问题进行了接触。”

尽管葡共似乎竭力想要将澳门当作殖民地“归还”中国，但中、葡两国接触后达成的共识，却是保持澳门的现状。1977 年 6 月 8 日，葡萄牙副总理德罗巴斯在香港接受采访时如此描述澳门的这种“现状”：

“葡萄牙并无把澳门交还中国的计划。……澳门并不是我们感到为难的问题。现在的情况相当令人满意——是自治的领土，但是有一个葡萄牙的政府”——所谓“自治”，实际上是指澳门的绝大部分事务由中国政府控制的华人团体在主持；而“有一个葡萄牙的政府”，对葡萄牙来说，也并不是什么坏事。

至于传言中所谓“葡代表追着中国代表还澳门，中国代表躲着不见”，当然不是事实。但葡萄牙代表确实曾在联合国与中国代表就澳门问题有过交流。早在 1974 年 9 月 26 日，葡萄牙本土的《世纪报》就报道称：外交部长苏亚雷斯已经同中国驻联合国代表团进行了接触，显然是讨论葡属殖民地澳门的前途，中国认为澳门是它的领土的一部分。而香港《快报》1975 年 7 月 18 日则报道说：“葡京当局通过其驻联合国代表直接与中共接触，在今年一月间已谈到中葡建交问题，但当葡方提出澳门前途问题，中共立即表示暂不考虑建交，至此才使葡京相信中共不愿改变澳门现状乃是北京的政策，而非何贤先生的个人意见。”

澳督李安道 85 年受访称自己“不知道”所谓“葡萄牙想把澳门交还中国”的具体情况

1985 年 12 月 22 日，葡萄牙《新闻日报》刊登了一篇该刊记者采访前澳门总督李安道的报道，标题为《中国和葡萄牙可以共同管理未来的澳门》。记者问到了 1974 年“澳门归还风波”的真实情况。



记者问：有一种普遍说法是，一九七四年葡萄牙想把澳门交还中国，而中国则拒绝了，并表示希望我国继续管理澳门。这种说法确实与否？

李安道答：我不知道……无论如何，当时我还在任职，就是在我离任之后，人们还多次向我提出过此问题。而我确实不知道。严格地讲，澳门政府在此方面没有任何举动。当然，这并不是说澳门政府以外的其它渠道也不可能有举动。我以完全诚实的态度向你们保证，如果在其它渠道有举动的话，我不知道是谁以及在何处处理此事。在我们的一份报纸上，我看到一条清息说，一九七四年葡萄牙在纽约联合国曾就此问题同中国代表团进行了一次接触，但这事我不曾得以证实。

如果李安道的回答是诚恳的，那么，作为亲历其事的澳门总督，他所了解的，其实并不比我们今天从当日的媒体报道中所了解的更多。这或许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了当年的“澳门归还风波”，并没有真正摆上台面，而仅限于一种非正式的交涉，甚至是秘密交涉。其交涉的具体过程以及牵涉各方的利益冲突，还有待更多的资料解密，才能更完整地还原。

一个参考：东帝汶作为“殖民地”被解放，最后脱离印尼独立

东帝汶的命运或许有助于我们客观审视中国政府在 1974-1975 年间拒绝澳门以殖民地的身份回归的决策——1974 年 7 月，葡萄牙承认东帝汶作为本国殖民地，拥有自决权利。不久，主张东帝汶独立派和主张与印度尼西亚合并派之间爆发内战；遍布全岛的暴力行为随之而来，联合国的强力干预也接踵而至。最后在付出了惨重的血的代价之后，东帝汶脱离印尼控制实现了独立。

“假如中国承认澳门是殖民地，那么香港……”——虽然历史难以假设，但必须正视的是：时至今日，仍有不少人批评英国政府从土地租约问题入手与中国谈判香港问题是一个巨大的战略错误，而认为假如采取澳门 1974-1975 年的“殖民地”模式解决香港问题，则局面会完全不同。

结语 1、1974-1975 年的“澳门归还风波”确有其事。但所谓“归还”，并不如传言所说的那般简单。葡共提出的“给予殖民地自由”的归还方式，实际上挑战了中国政府早在 1972 年就定下的拒绝按照殖民地方式处理香港、澳门回归问题的基本原则，这是中国政府不可能接受的，因为需要付出的代价很可能无法估量（譬如丧失香港）；至于防备苏联势力渗入澳门，以及外媒屡屡提及的保留澳门用来搞外汇等原因，都是次要的。

2、将任何历史事件缩写成一条百余字的微博，都有偏离甚至脱离真相的危险。

本文为腾讯网历史频道原创。



【状】

邱立本：澳门回归十周年反思



亚洲周刊总编辑

“澳門不能不斷沉溺在「法律假期」中，讓公權力失去了公信力，也不能讓經濟繁榮的輝煌，來掩蓋貪污腐敗的黑幕。”

稳定不能成为压倒进步力量的藉口。澳门要打开新的窗子，让民意和法治阳光照进密室政治中。

澳门回归十周年以来，经历了不少的惊奇和转折，超越了小城故事的平静格局，也为未来的发展提供了难忘的教训。

这十年来澳门巨大的贪腐爆发，让老百姓看到目瞪口呆，但又为更多未能全面暴露的内幕而郁闷。欧文龙事件的规模，背后还有一些不为人知的人脉金脉和政脉，但在“以大局为重”的考虑下，又还是被捂上盖子，以避免“扩大打击面”。这是很有“中国特色”的查处贪腐方式，但也是阻碍中国政治进步的绊脚石。

关键是司法的建设，无法跟得上经济的建设。密室政治还是解决问题的主要方法。“循适当法律程序”（Due Process Of Law）的程序正义无法落实。政治问题无法以法律解决，反而法律问题往往以政治解决。

但澳门还是一个相对自由的城市。在这个每年吸引千万游客的小城中，它的互联网没有防火墙，没有 Great Fire Wall。批评当局的报章和杂志，还是可以在报摊上出售。那些在中国大陆被禁的书，像杨继绳的《墓碑》、龙应台的《一九四九大江大海》，都可以在书店买到。

这也显示澳门在回归后并没有失去了它的言论自由。因为澳门是一个面向全球的城市，澳门的特区护照，都可以在欧盟国家自由进出；澳门成为一些香港文化人写作和酝酿创意的土地，那些弯弯曲曲、上上下下的街道，那些惊涛拍岸的海滩，那些豪华壮观的最新赌



场，那些还保留岭南特色的建筑，都是灵感的沃土，可以让全球华人的旅客，找到了假期最佳的休息地方。

但澳门不能不断沉溺在“法律假期”中，让公权力失去了公信力，也不能让经济繁荣的辉煌，来掩盖贪污腐败的黑幕。

回归十周年，澳门也告别回归前夕的腥风血雨，不再被赤裸裸的黑社会势力所左右，让这小城寻回了没有恐惧的自由，让老百姓享受安和乐利的生活。

但稳定不能成为压倒进步力量的藉口。澳门的希望在于自由和多元化的民间社会，焕发越来越蓬勃的生机。它们在媒体、互联网和历次的选举中，都在争取更多的行动空间，要打破过去因循苟且的框框。

在传统的社团政治的游戏规则中，非政府组织的力量也在崛起，参与社区的改革和建设，要将自己的家园建设得更好，并且也要探索将澳门的发展超越博彩事业，创造更多的经济亮点。

经济的亮点也和文化的亮点两相映照。澳门的文化保育成功争取到联合国文化遗产，比香港更有魅力。新一代的澳门专业人士，不少都有宽广的视野，希望澳门不仅在经济上与全球化接轨，也在文化和普世价值上与全球接轨。他们要打开一扇又一扇新的窗子，让民意和法治的阳光，照进密室政治中，也照到老百姓的心坎里。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摘录：钟庭耀：澳门居民的民主诉求



港大民意研究计划总监

“

明显地，澳门市民没有太大的怨气和强烈的反对声音，但也不是完全满意澳门的民主发展。澳门的民主启蒙运动，可能需要由专业人士、知识分子和其他中间力量带动。澳门的民主路可能毋须依靠，似乎亦不能依靠社会的反对声音。

”

在澳门，社会普遍保守，传统势力稳固，民间亦没有太大的怨气和强烈的反对声音。因此，独立传媒似乎没有立足之地，民间力量亦难以集结。澳门社会的政治生态，结合其独特的葡国殖民地历史，以民意监察政府的呼声，似乎并未嚮起，遑论民意调查茁壮成长。不过，澳门市民也不是完全满意澳门的民主发展。根据我们与建设澳门联盟在 4 月份在澳门进行的电话抽样调查显示，澳门市民虽然对澳门特区各方面的表现都是满意居多，但对民主发展步伐的满意程度（48%），仍然是相对后于经济繁荣（71%）、人权自由（54%）和社会民生（49%）。在 5 月份的调查中，43%市民满意政治环境，又落后于经济环境（58%）和社会环境（54%）。至于对澳门社会民主程度的评分评分（6.51），又明显落后于自由程度（7.28）、安定程度（7.27）和繁荣程度（7.16）。明显地，澳门市民没有太大的怨气和强烈的反对声音，但也不是完全满意澳门的民主发展。澳门的民主启蒙运动，可能需要由专业人士、知识分子和其他中间力量带动。澳门的民主路可能毋须依靠，似乎亦不能依靠社会的反对声音。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李克难：澳门民主派仍只是网络上活跃

《凤凰周刊》记者

“

与今年有“占中运动”和发起免费电视牌照抗议风波的香港民主派相比，澳门的民主派安静许多。

”

2013年澳门立法会选举结果，有三方面值得回味。

一方面，从2013年立法会选举的投票率来看，澳门年轻人投票意愿仍很低，这与之前的一些预测相悖。在很多网络平台上，你能够看到不少青年发声攻击保守派与建制派。很多人曾认为，这些年轻人的意见会左右刚刚过去的立法会选举。但这些澳门青年对政治的参与似乎只局限于某些网络论坛上。从民主派得票率的下降上看，这些网络上活跃的年轻人并不愿意走出去为民主派投票。

另一方面，传统的中产阶级也开始对民主派反映出一点点放弃的态度。以前民主派的最大票源来自于澳门的中产阶级。但近年来，随着澳门政治进展的缓慢，似乎中产阶级对民主派在立法会中能发挥的作用也开始怀疑，我身边的一些中产阶级也不再为民主派投票。

民主派的失势使得一些同乡会的票显得特别重要。像陈明金的澳门民联协进会、麦瑞权的澳粤同盟等同乡会组织的崛起出乎意料。这其中肯定有大陆来的新移民的支持，但值得思考的是，这些同乡会为何比澳门一些本地组织的影响力还大？

第三个值得关注的点是传统社团，支撑工人与街坊组织的人口的下降，而且其支持者也主要是一些年纪较大的选民。当这些社团支持人口下降且年龄老化时，这些社团的生存也成为问题。

与今年有“占中运动”和发起免费电视牌照抗议风波的香港民主派相比，澳门的民主派安静许多。

香港的民主派有着不同的派别，其中有激进的，也有温和的，而各个派系都有自己稳定的支持者。但在澳门，民主派的支持者主要来自中产阶级，而澳门的中产阶级很多都是公务员。当他们认为代表公务员的团体更能够为他们发声的时候，他们则可能将票投向公务员团体的组织。



在香港，医生、护士、律师、社工、老师等很多都是民主派的支持者，但澳门专业人士的数量远远不及香港，这群人的力量反映在政治上相对微弱。

今年澳门行政法务司司长陈丽敏由于“墓地门”案件曾引起市民游行要求其下台。不过对于一般市民来说，陈司长的问题并不影响他们的生活。也许陈司长会被认为是一个不受欢迎的官员，但市民对她的印象，相比运输公务司长刘仕尧要好得多，因为刘的工作与民生有更大的关系。比如过去的一年，无论是房价还是房租都上涨很快，政府在公屋建设上已经慢慢落后于需要。而且新盖的公屋里很多都是只有一间房，完全无法满足市民安居乐业要求。运输公务司等机构只是用一些文字游戏来掩饰自己的过错，这是市民们看在眼里并不能接受的。

除立法会选举，2013 年澳门政治一大重要改革则是公职人员财产公开制度的实施。但现在的财产公示规定远远不够，既没有很清楚的申报细则，也没有要求配偶申报。更重要的是，与相关行业有没有利益瓜葛也看不清楚。例如某个建筑行业的公职人员在申报财产时，申报内容完全没有提到他与建筑行业的关系如何。如果他们不申报，没有一个机制对此做出要求，如果漏报，也没有惩罚措施，目前只要求出示一个居住的物业状况。事实上，一些议员在申报财产时是很随意的，似乎只要自愿拿出点东西给大家看看就可以了。若官员不愿意让公众知道某些信息，公众亦缺乏渠道去获悉。

今年一个比较有趣的现象是，工联会这样的传统社团，开始有点改变他们以往对政府友好的态度，甚至出现李静仪这样的议员，因立法会关于赌场管理问题，对社会文化司张裕司长破口大骂。如今，一些传统社团在某些议题上开始站出来批评政府，因为他们觉得，如果再像过去那样不发出声音，支持者会慢慢流失，总得做一些事情让市民，特别是年轻人知道。批评政府的事他们甚至可以做得比民主派更厉害。

原载于《凤凰周刊》2013 年第 36 期

附：澳门特别行政区立法选举简介

2013 年第五届澳门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选举，标志著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制发展迈进了一个新里程。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 2012 年 6 月 30 日通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二澳门特别行政区立法会的产生办法修正案》予以备案，为澳门特别行政区修改第 3/2001 号法律通过的《澳门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选举法》的相关条文奠定了宪制基础。

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 2012 年 3 月 10 日至 4 月 23 日就如何修改 2013 年立法会产生办法及本地区《立法会选举法》的相关规定开展了为期 45 天的公开谘询，凝聚了广泛的社会共

识。立法会据此藉 2012 年 8 月 29 日通过的第 12/2012 号法律对《澳门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选举法》第 14 条及第 21 条作出相应的修改。根据新修订的条文，2013 年第五届立法会直接选举产生的议员由 12 名增加至 14 名；间接选举产生的议员由 10 名加至 12 名；委任议员维持 7 名。换言之，第五届澳门特别行政区立法会议员人数共 33 名。

新的间选制度回应了社会认为应适当增加法人选民投票人数的普遍诉求，投票人人数增加一倍，即法人选民的投票人数由原来的 11 人增加至最多 22 人，加强了民主参与成份，保证了候选人具有必要的界别代表性和认受性；取消了“自动当选”机制，体现选举的完整性，提高当选议员的认受性。同时，提名门槛由 25%降低至 20%，即提名委员会只须由该选举组别被登载于选举日期公佈日前最后一个已完成展示的选民登记册的法人总数的 20%组成。

在直接选举中，年满 18 周岁且为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的自然人，如已作选民登记并被登载于选举日期公佈日前最后一个已完成展示的选民登记册，可在立法会选举中选出 14 名直选议员。

在间接选举中，已在身份证明局登记、获确认属于相关界别至少满四年且取得法律人格至少满七年的法人，如已作选民登记并被登载于选举日期公佈日前最后一个已完成展示的选民登记册，可在立法会选举中选出 12 名间选议员。

在两种选举中，得票数目转换为议席的方法是：把每张候选名单的得票数按名单内候选人的排名序除以 1、2、4、8 及续后以一倍递增之数，以此方法为各张候选名单的候选人计算出一个决定其能否取得议席的商数，继而将各个商数由大至小排列，按大者先得原则进行议席配给，一个商数获配给一个议席，直至全部议席配给完尽为止。

为最后一个议席进行配给时，如果遇上商数相同的情况，该议席配给尚未取得议席的有关名单；如果各张名单均已取得议席，该议席配给予得票较多的有关名单；又如果各有关名单的得票数也相同，则以抽籤方式决定。

委任议员共七名，由行政长官于收到《立法会选举法》第一百三十三条第二款所指的总核算结果后十五日内委任。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余永逸：小城民主可会漫漫长路？



余永逸为澳门大学副教授

“

澳门大学副教授余永逸认为，澳门民主发展在现阶段仍处于停滞不前，主要原因是特区政府未能主动地推动民主有序发展，同时民间社会对民主追求的意向也不强烈。但他指出，如果到民间透过社会运动强烈要求民主时，通常就会产生社会动盪情况，因此为平稳过渡民主体制，政府需要及早先行。

”

当香港已在热烈地讨论二〇一七年行政长官普选方法，澳门政制却仍然处于甚保守状态，予人感觉小城的民主之路很是漫长！澳门大学副教授余永逸认为，澳门民主发展在现阶段仍处于停滞不前，主要原因是特区政府未能主动地推动民主有序发展，同时民间社会对民主追求的意向也不强烈。但他指出，如果到民间透过社会运动强烈要求民主时，通常就会产生社会动盪情况，因此为平稳过渡民主体制，政府需要及早先行。他并预期，澳门真正步向民主发展，可能要在十年后。

余永逸接受「论尽媒体」访问时指出，澳门其实并没有经过真正意义的持续性民主运动，甚至社会对民主发展也无系统的论述。这在过去的十多二十年，民主派主要工作是教导公众维护自己权益，以及如何制衡政府等；至于近十年出现自由工会，亦是主力在于争取劳工权益，然后夹杂一些要政府开放和问责的诉求。「大家概念上是觉得澳门需要民主开放，社会上也有一种反对或制衡政府的力量。但我未见到鲜明的民主运动，或持续性民主运动」。

现实状况是民间社会对推动民主的诉求并不很强烈，或认为民主不是现在澳门最重要的议题。余永逸举明显例子是，虽然现时有年青人和学者站出表述民主诉求，不过社会的反应不大。同样的在今年立法会选举，一些参选的年青人和学者，亦未能得到足够支持进入议会。

不过，余永逸指出，虽则民间社会对民主还未去到强烈要求的阶段，但政府有必要主动行先一步，慢慢开放是有利于稳定过渡。否则，如果去到民间爆发点政府才被动地去改革，



那就是变成了由社会运动带动民主化， 这样状况「通常会有动盪，社会成本是高很多的」。

这裡还有一个误区，有人以为澳门现时经济好，民主不应是重视的课题。但余永逸表示，其实经济发展后社会呈现愈来愈多矛盾。「 多了社会矛盾，如何解决呢？现在政权持续保护既得利益者，肯定是加深了社会矛盾。（若依然这样）那就会激发起群众运动。经济好是会有压力（ 推动）去到民主化的」。再是，当经济一旦出现逆转变差，社会矛盾更加激烈，「所谓经济循环，升得愈劲、跌得更惨，（届时）再突显社会制度不公平，如何处理呢？」余永逸并认为，现时面对众多矛盾，政府採取派钱作为另类维稳方法，但赌场会否永远好景呢？澳门本身并没有自然资源，万一赌场的财源「乾塘」时，对突然而来压力，政府如何处理？所以，愈早主动开放政权是有利澳门长治久安，稳定社会。

显然，民主内涵不只是限于扩大立法会直选议席和普选行政长官，余永逸指出，在政策制定过程，有没有民主机制、民众参与机制，以及官员问责等等，这些都是民主体制需有的元素。而这些正是澳门所欠缺的。是以，要真正推动民主全面发展，澳门政府和民间社会确实有许多事要做。

余永逸认为，推动民主，政府有三步要行。首先，政府须主动实行透明化。他指出，现在状态是不透明，政府不愿将一些资讯向公众交待，同时官员也没有能力传递讯息。而推行高透明度，这让市民知道发生紧什麼事，是为取信于民的基础。再者，在愈高透明度下，官员需更小心处事，这亦有助政府内部制度的改善。而这一步所牵动行政改革将涉及许多层面工作。第二步，在实行资讯开放后，让公众有更大参与，尤其要把不同意见人士和反对派吸纳到体制内。第三步改革选举制度，但相信这步的门槛颇大，政府需要有大决心。余永逸亦指出，在之前的政改虽然增加了特首选委会人数和立法会议席，但未能很大程度地改变选委会和立法会的代表性，却只是巩固现有既得利益集团的影响力，而不是扩大代表性一一这会令到政府与民间社会的关系愈拉愈远、之间鸿沟愈加大。因此，下一步政改必须切实推动真正的民主政治发展。

不必讳言，同样地，民主派的新澳门学社内部也出现了较激进与稳阵的不同路线之争，余永逸表示，学社出现这样矛盾也是正常的。这也是社会现况的折射。他甚至认为，即使学社出现分裂也不是坏事，因为为此可能让社会趋向多元，而当社会多元化时则话语权就更多些。

他并认为，澳门是需要有较进取力量去推动政治改革，「拖著保守派走」。不过，在进取与保守的两股力量各走极端状况下，现在是极需中间力量去接力，从而促使民主稳妥发展。而中间力量其实已开始出现，只是尚未明显发力，社会也未准备好。「我不期望现有



的保守力量以大多数佔在体制内。希望是愈来愈多中间人士、支持自由体制人士进入立法会或体制内，去拉动改革」。

文章来源于论尽媒体。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推荐：澳门世纪巨贪欧文龙案：一个贪腐官员和他的舞台

76 项罪名、涉案金额超过 6 亿像一个伤口让澳门人开始思索这个城市的未来。一个人为什么会这样做？一定是制度上出了问题。“世纪巨贪”欧文龙案曝光，给了澳门太大的震动：官员权力过大，为何没有有效的约束？没有香港 ICAC，欧文龙案件会浮出水面吗？澳门廉政公署为什么一直是“打苍蝇不打老虎”的角色？受质疑的不只是廉署。澳门政府动用公帑，立法会难以监管？澳门立法会在制度建设功能上严重不足？有评论称，澳门对于官员的个人道德操守没有法律规定，没有问责制度，公共利益失去了最后一道防线。经济得到发展，制度却不完善。直选议员关翠杏得出的结论是：“政府不仅仅要支持，更重要的，还应该监督。”

【原文链接】 【回到目录】



一五一十周刊

主编：方可成

编辑：刘岩川

设计：潘雯怡，池春荣，林心怡

校订：方宜农

出品人：杜婷

若希望订阅此电子周刊 doc 版请发空邮件至 cochinaweeklydoc+subscribe@googlegroups.com；若订阅 pdf 版请发送至 cochinaweeklypdf+subscribe@googlegroups.com；mobi 版至 cochinaweeklymobi+subscribe@googlegroups.com；epub 版至 cochinaweeklyepub+subscribe@googlegroups.com。

此电子周刊由「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志愿者团队制作，「我在中国」（Co-China）论坛是在香港注册的非牟利团体，论坛理事杜婷、梁文道、闾丘露薇、周保松。除了一五一十周刊之外，Co-China 每月还在香港举办论坛，并透过网络进行视频、音频和文字直播。2012 年开始 Co-China 在香港举办面向青年的夏令营，第一届主题为「知识青年，公共参与」，2013 年夏令营的主题是「始于本土：本土、国家、世界冲撞与协商」。

Co-China 论坛网址：https://cochina.co

Co-China 论坛新浪微博：CoChina 論壇（http://weibo.com/1510weekly）

Co-China 论坛 facebook：「我在中國」（Co-China）論壇（https://www.facebook.com/CoChinaOnline）

